

佛瑩法師 撰述

毗尼日用切要解

佛陀教育基金會 印贈

一切佛經，及闡揚佛法諸書，無不令人趨吉避凶，改過遷善。明三世之因果，識本具之佛性。出生死之苦海，生極樂之蓮邦。讀者必須生感恩心，作難遭想。淨手潔案，主敬存誠。如面佛天，如臨師保。則無邊利益，自可親得。若肆無忌憚，任意褻瀆。及固執管見，妄生毀謗，則罪過彌天，苦報無盡。奉勸世人，當遠罪求益，離苦得樂也。

目 錄

| | | | |
|--------|----|------|----|
| 去穢 | 42 | 洗手 | 44 |
| 洗淨 | 38 | 普禮真言 | 83 |
| 登廁 | 33 | 禮佛 | 78 |
| 出堂 | 30 | 讚佛 | 72 |
| 行步不傷蟲 | 28 | 登道場 | 68 |
| 下單 | 27 | 臥具 | 64 |
| 著衣 | 23 | 大衣 | 60 |
| 聞鐘 | 19 | 七衣 | 59 |
| 鳴鐘 | 15 | 五衣 | 52 |
| 早覺 | 9 | 飲水 | 47 |
| 誠初心學人文 | 4 | 洗面 | 46 |
| 序 | 1 | | |
| | | 供淨瓶 | 83 |

| | |
|------|-----|
| 灌水眞言 | 85 |
| 受食 | 87 |
| 侍者送食 | 97 |
| 僧跋 | 98 |
| 食存五觀 | 101 |
| 結齋 | 105 |
| 洗鉢 | 107 |
| 展鉢 | 108 |
| 受齋 | 109 |
| 取楊枝 | 110 |
| 嚼楊枝 | 112 |
| 漱口 | 115 |
| 出錫杖 | 117 |
| 敷單坐禪 | 119 |
| 睡眠 | 121 |

| | |
|-------|-----|
| 取水 | 123 |
| 浴佛 | 127 |
| 讀佛 | 132 |
| 繞塔 | 133 |
| 看病 | 135 |
| 剃髮 | 137 |
| 沐浴 | 140 |
| 洗脚 | 143 |
| 編後記 | 147 |
| 坐禪用心記 | 150 |

序

原夫性真圓融，本覺明妙，離能修之修，絕所證之證。特因往昔，妄明念起，障蔽心源，造有漏之業，積劫沉淪，作無窮之罪，累世還報；三界昏昏，六道茫茫，不覩慈父之光，焉識先佛之訓？幸我釋迦世尊，降生迦毗羅國，應迹淨飯王宮，而能割六親之至愛，離五欲之深著，捨四海之富貴，棄九五之至尊；白馬凌空，青山斷髮。親五通之仙人，行六年之苦行；卒於尼連河側，金剛座上，夜覩明星，豁然大悟。由是群昏灼破，重覩天日之光，衆迷盡釋，得受調御之教！

覺皇應世，鹿苑初唱，雙林極言，說法四十九年，談經三百餘會；隨根制戒，乃有萬差，稱機說法，悉令歸元。四諦爲五比丘而說，八敬對大愛道而宣，華嚴頓教，純爲上乘，阿含淺法，乃逗小機，毗曇乃對論之文，柰耶是制禁之法。故教雖有半滿頓漸之殊，皆爲如來稱機而設。良由衆生根器不同，樂聞有異，故聖制輕重不等，急緩有殊。

佛法住世，毗尼功強，正法賴以久安，僧伽藉斯解脫，是以文佛制戒於毗耶，迦葉結集於王舍。五師相繼，百有餘年，並無支派，後因諍執，遂分爲五。迄至後漢永平之年，法水東流，東晉隆安之世，華僧西邁。由是漢夷交通，佛法初備，竺夏往返，律典尤全。然律文繁廣，部分五家，智者尙覺罔然，淺識豈能持憶？道宣律師有見乎此，將諸部律，刪繁補缺，都爲一書，曰行事鈔。斯乃獨異諸師，高超九代，盡如來權巧之旨，闢群生解脫之門。三寶所以住持，五乘所以發軔者，功於茲矣。是以行事之目，標在首題，訓蒙之詞，徧於一部。凡爲道衆，率由此門，禪教雖殊，無不受賜。

然而正教東傳，垂二千載，人隨境遷，教逐時訛，縱是金口所宣，聖人所記，苟無明師指示，誰肯奉行？讀體律師，應運而興，悲愍後昆，集毗尼日用切要，以束學者之心，冀獲持行之益。

佛瑩法師者，家爲顯貴，世襲書香，畢業於醫科大學，爲現代之科學者。爲人和靄謙虛，慈憐及物，聰明好學，不恥下問。嘗純盡義務於某慈善機關，因診某症得閱佛經，由是生信，讚仰佛乘。先是皈依三寶，後讀華嚴大寶積等經而省悟，乃辭親割愛，剃髮染衣，爲如來之弟子，作先聖之宗親。

既而，知末法僧倫，心多懈怠，惡世比丘，意少檢行，遂乃發大雄心，勇猛精進，窮研法藏，廣究群經，繼續體律師之後，註毗尼日用之解。歷數寒暑，書乃告成。其心悲切，其志良堅，尤堪嘉譽！今將付梓，印贈諸方，問序於余，余不禁喟然嘆曰：斯誠苦海之舟航，痼疾之良醫也！蓋以五分功德，以戒爲初，無上菩提，以戒爲本；棄戒捨律，別求聖道，智論所謂無翅欲飛，無船欲度，安可得哉！戒疏云：「戒實能防，遮斷不起，常須隨行，策持臨抗，方遊塵境，不爲陵侵。」嗚呼！今時濫染大乘，便言不拘不檢，無持無犯。何善何罪？師徒妄傳，作惡無窮！請詳經論，宜息邪思！

噫！余耄矣，生性疎野，少近明師，空嗟此生，徒呼負負！不學難文，愧無所獻，爰書數言，亦所以隨喜功德云爾。

夏曆己丑歲孟冬海翁謹序於浪平

誠初心學人文

夫初心之人，須遠離惡友親近賢善，受五戒十戒等。善知持犯開遮，但依金口聖言，莫順庸流妄說；既已出家參陪清衆，常念柔和善順不得我慢貢高，大者爲兄小者爲弟；儻有諍者兩說和合，但以慈心相向，不得惡語傷人。若也欺凌同伴論說是非，如此出家全無利益；財色之禍甚於毒蛇，省己知非常須遠離，無緣事則不得入他房院，當屏處不得強知他事，非六日不得洗浣內衣，臨盥漱不得高聲涕唾，行益次不得搪突越序，經行次不得開襟掉臂，言談次不得高聲戲笑；非要事不得出於門外，有病人須慈心守護，見賓客須欣然迎接，逢尊長須肅恭迴避，辦道具須儉約知足，齋食時飲啜不得聲作執放，要須安詳不得舉顏顧視，不得欣厭精麗，須默無言說；須防護雜念。須知受食但療形枯爲成道業，須念般若心經觀三輪清淨不違道用；赴焚修須早暮勤行自責懈怠，知衆行次不得雜亂；讚唄祝願須誦文觀義，不得但隨音聲，不得韻曲不調；瞻敬尊顏不得攀緣異境，須知自身罪障猶如山海，須知

理儼事懺可以消除；深觀能體所禮皆從真性緣起，深信感應不虛影響相從；居衆寮須相讓不爭，須遞相扶護，慎詳論勝負，慎聚頭閑話，慎誤著他鞋，慎坐臥越次；對客言談不得揚於家醜，但讚院門佛事；不得詣庫房見聞雜事自生疑惑，非要事不得遊州獵縣，與俗交通令他憎嫉失自道情；儻有要事出行。告住持人及管衆者，令知去處；若入俗家切須堅持正念，慎勿見色聞聲流蕩邪心，又況披襟戲笑亂說雜事，非時酒食妄作無礙之行深乖佛戒，又處賢善人嫌疑之間，豈爲有智慧人也。住社堂慎沙彌同行，慎人事往還，慎見他好惡，慎貪求文字，慎睡眠過度，慎散亂攀緣，若遇宗師陞座說法，切不得於法作懸崖想生退屈心，或作串聞想生容易心，當須虛懷聞之；必有機發之時。不得隨學語者但取口辦，所謂蛇飲水成毒，牛飲水成乳，智學成菩薩，愚學成生死是也。又不得於主法人生輕薄想，因之於道有障。不能進修切須慎之。論云。如人夜行罪人執炬當路，若以人惡故不受光明，墮坑落塹去矣。聞法之次如履薄冰，必須側耳目而聽玄音，肅情塵而賞幽致；下堂後默坐觀之，如有所疑博問先覺，夕惕朝詢不濫絲髮，如是乃可能生正信，以道爲懷者歟。無始習熱愛欲恚癡纏綿意地，暫伏還起如隔日瘡，一切時中直須用加行

方便智慧之力痛自遮護，豈可閑謾遊談無根虛喪天日，欲冀心宗而求出路哉。但堅志節責躬匪懈，知非遷善改悔調柔，勤修而觀力轉深，鍊磨而行門益淨，長起難遭之想，道業恒新，常懷慶幸之心終不退轉，如是久久自然定慧圓明見自心性，用如幻悲智還度衆生，作人天大福田，切須勉之。

泰和乙丑冬月。海東曹溪山老衲知訥誌

毗尼日用切要解

佛瑩撰述

毗尼，又稱毗奈耶，（Vinaya）譯曰滅；或譯律；或譯調伏等。以戒律能滅諸過非，故云滅。如世間之法律，能決斷輕重之罪，故云律。調和身口意業，制伏諸惡行，故云調伏。毗尼母經云：「云何名毗尼？毗尼者，凡有五義：（一）懺悔，（二）隨順，（三）滅，（四）斷，（五）捨。云何名懺悔？如七篇中所犯，應懺悔除，懺悔能滅，名爲毗尼。云何名爲隨順？七部衆（1比丘，Bhiksu. 2比丘尼，Bhiksuni. 3式叉摩那尼，Siksamana. 4沙彌，Sramanera. 5沙彌尼，Sramanerika 6優婆塞，Upaseka. 7優婆夷，Upasika.）隨順如來所制，所教，受用而行，無有違逆，名爲隨順毗尼。云何名滅？能滅七諍，名滅毗尼。云何名斷？能令煩惱滅除不起，名斷毗尼。云何名捨？捨有二種：一者捨所作，二者捨見事。捨作者，十三僧殘是也。捨見者，如阿梨吒（Aristaka

譯曰無相。比丘說言：『我親從佛聞，行欲不障道；』捨是見故，名爲捨也。』行事鈔云：「毗尼此翻爲律。或以滅翻，功能爲號，終非正譯；故以律翻之，乃當正義。」華嚴經探玄記云：「毗尼，此云調伏，調者和御，伏者制滅；調和控御身語等業，制伏除滅諸惡行者。」菩薩善戒經云：「文殊師利（Manjusrī）譯妙德，妙吉祥，儒童等。」白佛言：『世尊！毗尼者，名爲調伏，一切法畢竟是調，如來何故宣說毗尼？』『文殊師利！若凡夫能知諸法畢竟是調者，如來終不宣說毗尼；以凡夫不知不解，是故如來宣說毗尼。』『日用者，謂日常用之也。切要，猶言剴要，切實之謂也。良以從旦至暮，心若野馬奔馳，念念起妄，身如獼猴鼓舞，刻刻造業。毗尼大藏，住持功強，凡所施爲，均等繩規，是故僧伽和合故，佛法得久住，勤學毗尼法，能調無始習。夫積劫習氣，非彌天之能容，長淪苦海，豈日劫之可比？生也悠悠，死也冥冥。不依大覺之訓，習毗尼之法，斷煩惱之根；渴望超二死之途，升法性之山，得薩婆之智？欲證無爲之旨，超有漏之身；登菩提之路，出煩惱之坑，到涅槃之岸，脫生死之流；是故應當勤學毗尼。』

寶華山弘戒比丘讀體彙集

寶華山，在江蘇句容縣龍潭鎮郊數十里，山上有寺曰隆昌，向爲律宗人材薈萃之所。弘，廣大意。戒者，梵曰尸羅，(Sīla)能防禁身心之過者。大乘義章云：「尸羅者，此名清涼，亦名爲戒。三業炎火，焚燒行人，事等如燒，戒能防息，故名清涼。清涼之名，正翻彼也；以能防禁，故名爲戒。」比丘，譯云乞士，謂上乞如來之法，以資法身，下乞俗人之食，以養色身。或譯怖魔，謂三界人民皆魔王眷屬，人既出家受具足戒，諸天歡喜而讚言，魔王聞言而恐怖；以人人向善，則諸天增盛而魔王眷屬減少。讀體，又名見月，雲南人，於順治年間駐寶華山。彙集，猶言類集，謂於諸經之中，擇其與毗尼相同或相關者，彙集而爲一書也。

早覺

早爲一朝之首，覺乃衆醒之源。又早覺者，始覺也；良以始覺有功，本

覺方顯，是以衆生沈迷苦海，妄受輪迴，皆由無始覺之智照耳。於早覺時，應誦次偈：

睡眠始寤，當願衆生，一切智覺，周顧十方。

睡眠（Middha）者，寐也，不定法之一；使心意識昏熟，曰睡；五識闇冥而不働，曰眠。若於五蓋（貪、瞋、睡、掉、疑）之中，名睡眠蓋，謂衆生爲其睡眠煩惱蓋覆心識，不能進於善法，沈淪三界，無有出期。若於五欲（財、色、名、食、睡）之中，名睡眠欲，謂凡夫不精進，怠惰放縱、唯耽睡眠，懈于樂著。大乘廣五蘊論云：「云何睡眠？謂不自在轉，昧略爲性。不自在者，謂令心等不自在轉，是癡之分。又此自性不自在故，令心心法，極成昧略。此善不善，及無記性，能與過失爲業。」夫衆生爲睡眠煩惱之所纏縛，夢寐長夜，似此生之至他生，苦海沈淪，實此界之至他界，故佛制比丘，初夜禪誦，中夜略息，後夜經行。若夫痛念生死，畏懼輪迴，晝夜精進，豈容稍暇？故遺教經云：「汝等比丘！晝則勤心，修習善法，無令失時，初夜後夜，亦勿有廢。中夜誦經，以自息消，無以睡眠因緣，令

一生空過，無所得也。當念無常之火，燒諸世間，早求自度，勿睡眠也。諸煩惱賊，常伺殺人，甚於怨家，安可睡眠，不自警痛！煩惱毒蛇，睡在汝心，譬如黑虺，在汝室睡。當以持戒之鈎，早併除之；睡蛇既出，乃可安眠；不出而眠，是無慚人！」智度論云：「汝等勿抱死屍臥，種種不淨假名人；如得重病箭入身，諸苦痛集安可眠？如人被縛將去殺，災害垂至安可眠？結賊不滅害未除，如共毒蛇同室宿，亦如臨陣白刃間，爾時云何安可眠？眠爲大闇無所見，日日欺誑奪人明，以眠覆心無所見，如是大失安可眠？」又睡眠有種種過患，如發覺淨心經云：「菩薩當觀二十種睡眠諸患。何等二十？1樂睡眠者，當有懶惰。2身體沈重。3皮膚不淨。4. 皮肉蟲澀。5諸大穢濁，威德薄少。6飲食不消。7體生瘡疱。8多有懈怠。9增長癡網。10智慧羸弱。11善欲疲倦。12當趣黑暗。13人不恭敬。14稟質愚癡。15多諸煩惱，心向諸使。16於善法中，而不生欲。17一切白法，能令減少。18常行驚怖之中。19見精進者，而毀辱之。20至於大衆，被他輕賤。」又佛爲衆會說法，那律（卽阿那律，Aniruddha。譯曰如意、無貧。）坐眠。佛見而呵曰：「咄咄胡爲睡？螺螄蚌蛤類，一睡一千年

，不聞佛名字！」那律慚愧剋心發奮，七日不眠，遂失雙目。如來令修樂見照明金剛三昧。圓定發明，不因於眼，觀見十方，精真洞然，如觀掌果；乃至漏盡成阿羅漢（Arhan）。譬喻經亦云：「有一比丘，食飽入室，閉房靜眠，愛身快樂，却後七日，其命將終，佛愍傷之！告比丘言：『汝維衛佛（卽毗婆尸佛，Vipasyin. 又名弗沙，乃過去九十一大劫前，七佛之第一佛。）時，曾得出家，不念經戒，飽食却眠，命終神魂，生蜈蚣蟲中，積五萬歲。壽盡復爲螺螄之蟲，樹中蠹蟲，各五萬歲。此四品蟲，生在冥中，貪身愛命，樂處幽隱爲家，不喜光眠。一眠之時，百歲乃覺。纏綿罪網，不求出要。今世罪畢，得爲沙門，如何睡眠，不知厭足？』」比丘聞已，慚怖自責，五蓋卽除，成阿羅漢。」苟能四蛇已伏，五蓋既除，則天龍見而稽首，魔魅聞而膽寒，睡亦無苦。如根本說一切有部毗奈耶云：「能除於罪惡，不被欲所繫，離念歸圓寂，彼得安隱眠！能除熱惱病，一切希望絕，其心常寂靜，彼得安隱眠！」根本說一切有部毗奈耶破僧事云：「給孤長者，初詣佛所，以居士法，問訊世尊，寢膳安否？爾時世尊以頌答曰：『離一切煩惱，心不染諸欲，得無漏解脫，常得安樂眠！斷

一切結縛，心息熱煩惱，寂靜得心者，乃可安樂眠！」始者，初也。寤者，覺也，悟也。華嚴經云：「以勇猛智，覺悟一切衆生昏睡。」大乘菩薩藏正法經云：「一切有情著睡眠，菩薩而能常警覺。」當者，宜也，應也。願（Pranidhana）者，志求滿足也。止觀云：「發願者，誓也。如許人物，若不分券，物則不定。施衆生善，若不耍心，或恐退悔，加之以誓。又無誓願，如牛無御，不知所趣，願來持行，將至行在。」大莊嚴論云：「佛國事大，獨行功德不能成就，須要願力，如牛須力挽車，要須御者能力。所至淨佛國土，由願引成。以願力故，福德增長，不失不壞，常見佛故。」又願有「總願」「別願」。總願如四弘誓願。別願如普賢之十願，觀音之十二願，藥師之十二願，彌陀之四十八願，釋迦之無量願等。行者善用其心，見一切情與無情，若發弘誓善願，則必能獲得一切勝妙功德。衆生者，梵語薩埵；（Sattva）乃由有情衆多之法，假合而生，故名衆生。又爲無邊煩惱所纏，從無始世來，隨順世間，受衆多生死，漂流苦海，是名衆生。法鼓經云：「萬法和合施設，名爲衆生。」衆生約事則有胎生（Jarayuja）卵生（Andaja）濕生（Samavedaja）化

生（*Upapaduka.*）之四。約理，則惟有自性衆生。如大集經云：「汝日夜念念，常起無量百千衆生。」菩薩行菩薩道，莊嚴佛土，成就衆生，是故若自若他皆應發弘誓願，度盡一切衆生。一切智者，梵語薩婆若那，（*Sarvajnana.*）佛智之名也；三智（1 一切智，2 道種智，3 一切種智。）之一，此智了知一切諸法，故名一切智。智度論云：「如函大蓋亦大，還以無盡之智，知無盡之法，是故如來名一切智。」又云：「一切智總破一切法中無明闇，一切種智觀種種法門破諸無明。」仁王經云：「滿足無漏界，常淨解脫身，寂滅不思議，名爲一切智。」又智度論云：「（一）一切智，聲聞緣覺之智也，知一切法之總相者；（二）道種智，菩薩之智也，知一切種種差別之道法者；（三）一切種智，佛智也，通達總相別相之一切法者。」（一）一切智，有總別二義：依總義則名佛智，與一切種智同；依別義，則一切智是聲聞緣覺之智，因聲聞緣覺唯有一切智，無一切種智故。）覺（*Bodhi*）者，寤也，明也，智也。一切經音義云：「覺，寤也，謂眠後覺也。」薩婆多毗婆沙云：「覺了一切法相故。一切衆生長眠三界；佛道眼已開，自覺覺彼故名爲覺。」又覺者，覺察覺悟也。大乘義

璋云：「覺有兩義：（一）覺察名覺，如人覺賊；（二）覺悟名覺，如人睡寤。覺察覺對煩惱障，煩惱侵害，事等如賊，唯聖覺知，不爲其害，故名爲覺。覺悟覺對其智障，無明昏寢，事等如睡，聖慧一起，翻然大悟，如睡得寤，故名爲覺。」又覺者，有自覺、覺他、覺行圓滿三義。二乘惟自利故，不能覺他，菩薩雖自他兼覺，覺行尙未圓滿，故不堪稱爲大覺；佛三覺圓融，故獨稱大覺。周，遍也，市也。易繫辭：「知周乎萬物。」顧，迴視，視察也。十方者，約狹義：卽東、西、南、北、東南、西南、東北、西北、上、下、是。約廣義：則無量世界，微塵刹土無所不矚。如楞嚴經云：「佛告阿難：吾今問汝，今汝未得無漏清淨，承佛神力，見於初禪，得無障礙；而阿那律，見閻浮提，如觀掌中，庵摩羅果；諸菩薩等，見百千界；十方如來，窮盡微塵清淨國土，無所不矚；衆生洞視不過分寸。」

鳴鐘

凡發聲皆曰鳴。禮學記曰：「叩之小者則小鳴，叩之大者則大鳴。」百丈清規云：「大鐘，叢林號令資始也。曉擊則破長夜，警睡眠；暮擊則覺昏衢，疏昏昧。引杵宜緩，（晨則先緊後緩，暮則先緩後緊。）揚聲欲長；凡三通，各三十六下，總一百八下。」（表斷一百八結業也。）佛在世時，海會雲集，必先鳴鐘三下，復念偈云：「降伏魔力怨，除結無有餘；露地擊捷椎，比丘聞當集。諸欲聞法人，度流生死海；聞此妙響音，盡當雲集此。」行事鈔亦云：「應至鐘所禮三寶訖，俱儀立念：我鳴此鐘者，爲召十方僧；有得聞者，並皆雲集，共同和利。又諸有惡趣衆生，令得停息。」然初欲鳴，先想念偈文，發願至誠，必有感徵，而其功德，豈可思議！

願此鐘聲超法界，鐵圍幽闇悉皆聞； 聞塵清淨證圓通，一切衆生成正覺。

鐘者，梵語捷椎。（Chanta.）有大鐘、報鐘、金鐘、殿鐘等名，因打法及用途之異故；而構造之質均爲銅鐵所成。聲乃六塵之一，由物體之振

動，傳於周圍空氣，使密度發生，疏密之音波。（即聲波，振動密則聲高，振動疏則聲低，發音體洪大則強，細小則弱。）超者，越也，遠也。法界（*Dharmadhātu*）者，有二義：一就事；二約理。就事，即十法界；（四聖六凡）約理，即一眞如法界。清淨毗尼方廣經云：「文殊師利言：『一切衆生界是法界。』」鐵圍（*Cakravada*）者，乃圍繞鹹海而區劃爲一小世界之鐵山也；高六百八十萬由旬，彌牢堅固，金剛所成，難可破壞。於兩山之間，不覩日月之光，故稱幽闇。有諸餓鬼聚集其中，償其宿債，倘聞鐘聲，即可超脫。增一阿含經云：「若打鐘時，願一切惡道諸苦，並皆停止。若聞鐘聲兼說偈讚，得除五百億劫生死重罪。」付法藏傳云：「罽膩吒（*Cand-Kanita*）乃月氏國 Bhuhkhara 之王）王，以大殺害故，（與安息國 Gulgiu 王戰，殺九億人，尋生悔心於馬鳴 Asva-ghosa 所，鳴爲說清淨法，令其罪得輕。）死入千頭魚中。劍輪繞身而轉，隨斫隨生。若聞鐘聲，劍輪在空。（雖聞法尙受是報；彼云須臾之間頭滿大海。彼因羅漢爲僧維那，依時打鐘，功加於彼，後受彼白卽爲長打；過七日已，受苦卽畢。）如是因緣，遭信白令長打，使我息苦！」行事

鈔資持記云：「智興律師，初依首師講會。大業五年仲冬，次掌維那。時至鐘所，役奉倍勤。寺僧有兄從帝南幸江都，中路亡歿。初無凶吉，忽通夢於妻曰：『吾不幸病死，生於地獄，受苦叵言！今月初一，蒙禪定寺智興鳴鐘，響震地獄，同受苦者，一時解脫。今生樂處，思報其恩；可具絹十四奉之，並陳吾意。』睡覺告人，初無信者；尋又重夢。後經旬日，凶聞奄至，恰與夢同；乃奉絹與之。而興師並施大衆。有問其故？興曰：『余無他術，因見付法藏傳，及阿含經之鐘聲功德，敬遵此轍，苦力行之。每至冬夜登樓，寒風切肉，僧給皮袖，余自勵意露手捉之，掌中凝血不以爲辭。又始願諸賢聖同入道場，次願諸惡趣俱離苦等。』衆伏其言。」良以鐘聲清脆，通徹十方，願力弘深，聞皆脫苦。故擊鐘文曰：「洪鐘初、二、三、叩，寶偈高吟，上徹天堂，下通地府。三界四生之內，各免輪迴，九有十類之中，悉離苦海。……」聞卽聞性。聲卽聲塵。離惡行之過失，去煩惱之垢染，故曰清淨。性體周遍爲圓，妙用無礙爲通。楞嚴經云：「從聞思修，入三摩地。初於聞中，入流亡所。所入既寂，動靜二相了然不生。如是漸增，聞所聞盡。盡聞不住，覺所覺空；空覺極圓，空所空滅。

。生滅已滅，寂滅現前；忽然超越世出世間。十方圓明獲二殊勝。」又云：「阿難！聲於聞中，自有生滅。非爲汝聞，聲生聲滅，令汝聞性爲有爲無。……想相爲塵，識情爲垢，二俱遠離，則汝法眼，應時清明，云何不成無上正覺？」正覺（三菩提 Sambodhi.）者，如來之實智也。涅槃經云：「一切衆生，皆有佛性。」既有佛性，故一切衆生，皆能成等正覺。

聞鐘

晨昏於行住坐臥間，一聞鐘時即誦次偈。古德云：「聞鐘臥不起，護法善神瞋，現前滅福慧，後世墮蛇身！」行者思之，可不懼乎？

聞鐘聲，煩惱輕；智慧長，菩提生；離地獄，出火坑；願成佛，度衆生。
唵。伽囉帝耶莎訶。 三遍

煩惱者，梵語吉隸舍；（Klisa.）能令心煩作惱，故名煩惱。略言根本有六：謂貪、瞋、痴、慢、疑、惡見。小隨有十：謂念、恨、覆、惱、嫉

、慳、誑、詔、矯、害。中隨有二：謂無慚、無愧。大隨有八：謂不信、懈怠、放逸、昏沈、掉舉、忘念、不正知、散亂。廣言則有見思、塵沙、無明等、無量煩惱。智度論云：「煩惱略說三毒；廣說則三界九十八使，是名煩惱。」又云：「凡夫有情身口意業，恒爲八萬四千煩惱之所纏縛不得自在。」經云：「佛語阿菟樓陀：（即阿那律）狐疑心是煩惱；知已而棄之。不攝心者是煩惱。睡心、眠心，亦是煩惱。驚喜施心、大心、過精勤心、極柔心、極多言心、不分別心、極視色心、如是諸煩惱心。阿菟樓陀！此十一煩惱，如來極精勤故，離此煩惱。」梵語若那，（*Jnana*）譯曰智；般若，（*Prajna*）譯曰慧。決斷曰智，簡擇曰慧。又知俗諦曰智，照真諦曰慧。今簡稱般若，即是智慧，爲六度萬行之總體。言般若者，乃圓常之大覺，有五種之別：（一）實相般若，爲般若之理體，本來爲衆生所具，離一切虛妄之相，般若之實性也；是爲所證之理體。（二）觀照般若，觀照實相之實智也。（三）文字般若，詮上二般若之言教等。（四）境界般若，爲般若所緣之一切諸法也；般若眞智，以一切諸法爲境界故。（五）眷屬般若，輒、頂、忍、世第一、諸智及戒定慧等諸法，是

觀照般若，卽是慧性之眷屬，故名眷屬般若。菩提（*Boधि*）者，舊譯爲道，新譯爲覺。有事理之別：理者，涅槃，斷煩惱障而證涅槃之一切智，是通三乘之菩提。事者，一切有爲諸法，斷所知障而知諸法之一切種智，是惟佛之菩提。佛之菩提，通於此二者，故曰大菩提。佛之智慧通於三乘，故菩提亦譯爲無上智慧。行者若不發菩提之心，譬如耕田不下種子，既無苗稼，焉得果實？華嚴經云：「菩提心者，猶如良田，能長衆生白淨法故。菩提心者，猶如大地，能持一切諸世間故。菩提心者，猶如淨水，能洗一切煩惱垢故。菩提心者，猶如大風，普於世間無所闕故。菩提心者，猶如盛火，能燒一切諸見薪故。」地獄者，梵語那落迦；（*Naraka*）又曰泥犁；（*Niraya*）有苦無樂，處於地下，故曰地獄。俱舍頌疏云：「梵云那落迦，此云苦，具義翻爲地獄，以地下有獄故。」又地獄有三：（一）根本地獄：八大地獄，（1）還活。2 黑繩。3 等害。4 叫喚。5 大叫喚。6 阿鼻。7 炎熱。8 大炎熱。）及八寒地獄。（1）額部陀，*Arbuda* 此云胞，極寒逼身，身上生胞。2 尼刺部陀，*Nirarbuda*。此云胞胞，嚴寒逼身，身分胞裂也。3 額哲吒。*Atata*。4 腫臃婆。*Apapa*。5 虎虎婆。*Hahadhara*。此三者逼於寒，

而自口中發如是之異聲也。6. 唵鉢羅，*Utpala*。此云青蓮華，嚴寒逼迫，身分折裂，如青蓮也。7. 鉢特摩，*Padma*。此云紅蓮華，身分折裂，如紅蓮華也。8. 摩訶鉢特摩，*Mahapadma*。此云大紅蓮華，身分折裂如大紅蓮華也。(二) 近邊地獄：十六遊增地獄(八大地獄各有十六副地獄，一大地獄之四門，各有燄煨增、屍糞增、鋒刃增、烈河增之四處，合爲十六處。)也。(三) 孤獨地獄：在山間曠野樹下空中等。(詳見於阿含經俱舍論等。)火坑者，譬惡報之可怖也。定善義曰：「三惡火坑，臨之欲入！」或喻五欲之可畏也。楞嚴經云：「十方一切如來，色目行姪，同名欲火；菩薩見欲，如避火坑！」中阿含經云：「我說欲如火坑！」雜阿含經云：「多聞聖弟子，見五欲如火坑！」佛者，梵語具云佛陀，(*Buddha*)具三覺故，名之爲佛，謂自他兼覺，復能自他覺行圓滿。自覺者，簡於凡夫，覺他者，簡於二乘，覺行窮滿，簡於菩薩。慈氏菩薩所說大乘緣生稻菽經云：「云何是佛？覺悟一切法故，以聖慧眼見於涅槃，見作菩提所作之法，是名爲佛。」仁王經云：「一切衆生，斷三界煩惱，果報盡者，名爲佛。」度者，梵語波羅蜜，(*Pramita*)拯度救度之意。以菩

薩六度萬行，自行化他，度脫一切衆生。以一切衆生，從無始來，爲垢習所障，沒溺六道之中，輪迴三界之內，不能脫離，故須仗佛威光，種種教乘，循循善誘，度離生死苦海。法華經云：「諸仙之導師，度脫無量衆。」無量壽經云：「積累德本，度脫一切。」夫聞乃耳根之性，聲爲外界之音，鐘聲清韻，如奏梵天之響，聞性本具，豈是他人之賜？是以俄聞鐘聲，狂心頓歇，知罪性之本空，了諸法之無常。以智慧之利刃，斷煩惱之根株；思地獄苦，發菩提心；度三途之苦海，離五欲之火坑；願登妙覺之果，度脫恒沙之衆。

著衣

著者，被服也。若著內衣、下裙、（卽此土之褲）束帶時，各須想念偈文，並齊整著之。不得參差高下不齊，不得著華飾華邊之衣，更不得著垢膩破爛之衣。垢膩者，應洗淨，若破者應補。若著衣不齊及華飾者，爲世人所譏，若著破膩者，爲非人所呵；且爲法滅之相。故十誦律云：「

比丘衣服不淨，非人所訶。」涅槃經云：「比丘衣服不淨，法滅之相。」資持記云：「今時有人故著弊衣，妄稱道者，內無慚恥，外失威儀，污辱吾門，何道之有！」故著破膩衣，或過奢華，及不整齊著，亦表縱恣形骸，放蕩諸根，是故經律所制：犯者，突吉羅罪。

若著上衣，當願衆生，獲勝善根，至法彼岸。

上衣者，即指僧祇支迦（*Sankaksika*。）衣也；若據此土，即今之內衣及直掇耳。蓋是殊方異俗，氣候有關，五天炎熱，三衣即足，華夏嚴寒，數襲難禦；是故彼方偏袒右肩，此土衣裹兩手，彼方衣裙，此土著褲。今查衣法，（詳見律藏及寄歸傳。）祇三衣之製與律相符，餘皆依此方古式；然均與俗服有異耳。獲者，得也。勝者，偏勝也。善根者，植善固而不可拔也；又善根如苗，能獲妙果故。十住毗婆沙論云：「善根者，不貪不恚不癡，一切善法從此三生。」智度論云：「一切諸善法，皆從三善法生增長。」善根，喻植善如苗根生長，能獲善果。彼岸者，梵語波羅。（*Bara*。）凡夫生死之境界，喻爲此岸，惑業煩惱，喻爲中流，證妙果之涅

槃，喻爲彼岸。修行聖法，持勝善根，離生死之此岸，度煩惱之中流，達涅槃之彼岸，則永免輪迴之苦，常無爲之樂。思益經云：「誰住彼岸？佛言：『能知諸道平等者。』」

著下裙時，當願衆生，服諸善根，具足慚愧。

下裙者，舊稱泥洹僧，（*Nivasana*）比丘穿於腰部者；卽今大袍兩邊向外雙攝者。慚（*Hri*）愧（*Apatrapa*）者，善心所之二也。大乘廣五蘊論云：「云何慚？謂自增上，及法增上；於所作罪，羞恥爲性。罪謂過失，智者所厭患故；羞恥者，謂不作衆罪，防息惡行所依爲業。云何愧？謂他增上；於所作罪，羞恥爲性。他增上者，謂怖畏責罰及譏論等；所有罪失，羞恥於他；業如慚說。」涅槃經云：「有二白法能救衆生：一慚，二愧。慚者自不作惡，愧者不教他造；慚者內自羞恥，愧者發露向人；慚者羞人，愧者羞天；是名慚愧。有慚愧故，則能恭敬父母師長；一切道俗，人及非人，便能敬重三寶，滅諸惡業。」雜阿含經云：「善護於身口，及意一切業，慚愧而自防，是名善守護。」又云：「世間若無有，慚

愧二法者，違越清淨者，向生老病死。世間若成就，慚愧二法者，增長清淨者，永閉生死門。」

整衣束帶，當願衆生，檢束善根，不令散失。

整者，齊也。束者，縛也。所以整齊其衣，繫縛其裳，故曰整衣束帶。帶者，卽腰帶（今束於腰間之褲帶，及扎褲腳之帶。）也。僧祇律云：「佛住王舍城，（*Rajagṛha*。）時有乞食比丘，一手捉鉢，一手捉俱鉢，旋風吹內衣去，著上衣入祇洹精舍。佛知而故問：『比丘！汝安陀會何處去？』」答言：『世尊！旋風吹去。』佛言：『從今已後應著腰帶。』復次諸比丘，散縷作帶，紐縷作，空中作者。佛言：『散縷紐縷作，盡不聽。』空中者，應當中縫。若織編作，若團作，盡聽著，著時不聽四匝一匝繫，應再匝乃至三匝。若比丘身軟不堪繫者應持去，至聚落邊欲入時應繫，出已還解。若不著腰帶入聚落，越毗尼罪。有而不著，越毗尼心悔。若一匝著，越毗尼罪。若再匝三匝無罪，是名腰帶法。」

下單

坐床及臥榻均曰單。若下單時，須先鳴指三下，然後雙腳徐徐而下，蓋非人充塞大地，恐觸惱彼故。十誦律云：「下床法，徐下一腳，次下第二腳，安徐而起。」三千威儀臥起欲出戶有五事：「1 臥起下床不得使床有聲。2 著履先當抖擻。3 正住著法衣。4 欲開戶先三彈指，不得使戶有聲。5 戶中有佛像不得背出，當還向佛而出；出不得住與人言。」

從朝寅旦直至暮，一切衆生自迴護；若於足下喪其形，願汝卽時生淨土！ 唵。逸帝律尼莎訶。

三遍

朝者，旦也，平旦至食時，謂之曰朝。寅者，十二時之一也，午前三四時，謂之曰寅時。旦者，早晨也，日方出時也。暮者，晚也，日入後也。迴者，避也；護者，保安也。行者舉足時，以慈悲心，願一切衆生，及時迴避，保安身命，免喪生於足下。淨土者，所居之土，無五濁之垢，如玻璃

珂貝，清潔莊嚴，純無雜染，故曰淨土；或云佛土。今所指者，即極樂世界，彌陀淨土也。維摩經佛國品云：「衆生之類是菩薩佛土。……直心是菩薩淨土。……深心是菩薩淨土。……大乘心是菩薩淨土。……布施是菩薩淨土。……持戒是菩薩淨土。……忍辱是菩薩淨土。……精進是菩薩淨土。……禪定是菩薩淨土。……智慧是菩薩淨土。……四無量心是菩薩淨土。……四攝法是菩薩淨土。……方便是菩薩淨土。……三十七道品是菩薩淨土。……迴向心是菩薩淨土。……說除八難是菩薩淨土。……白菩提行，不譏彼闕，是菩薩淨土。……十善是菩薩淨土。……是故寶積！若菩薩欲得淨土，當淨其心，隨其心淨，則佛土淨。」度生是菩薩當務之急，是故息慈念衆生，若於足下不幸而喪生命，皆悉迴向生佛淨土。

行步不傷蟲

比丘行路，直視瞻前，不得左右顧視，足下傷心。是故如法比丘，半展眸子，視地七尺，威儀庠序，都攝六根；生信念於世人，起悲愍於蚊蚋

若舉於足，當願衆生，出生死海，具衆善法。

唵。地利日利莎訶。 三遍

生死海者，謂衆生沈溺三界之內，輪迴六道之中，生生死死，死死生生，無窮無盡，無邊無際；喻如大海，深莫能測，廣莫能量，故曰生死海。菩薩處胎經云：「吾從無數劫，往來生死道，捨身復受身，不離胞胎法。計我所經歷，記一不說餘，純作白狗形，積骨億須彌。以利針地種，無不值我體！何況雜色狗，其數不可量！吾故攝其心，不貪道放逸。」衆善法者，謂五戒十善三學六度，世出世間，諸順理有益之法，故曰衆善法。原夫六道含靈，同秉佛性，一切衆生，本自如如。皆因一念之差，妄覺明明，由是障蔽心源，迷昧眞性。起無窮之煩惱，招無盡之業愆，或在人天之內，或在地獄之中。報在旁生，受刀槍之苦，報在餓鬼，嗜炎火之針。即旁生之類，感報亦有差殊，或爲飛禽；或爲走獸；或爲蛇蝎；或爲螻蟻；如是種種，罄竹難書！吾輩生逢末季，幸遇佛乘，既慶獲得人身，復慶今爲佛子！既爲如來之子，幸遵法王之訓；慈念有情，護生爲急，匡扶聖教，

持戒爲先。起心動念，威儀庠序，舉足步行，慎懼傷生！是故律制，如法比丘，不蹋生草，況傷蟲乎？

出堂

出堂時威儀寂靜，身不動搖，兩手稍擺。（左擺三，右擺七。若著大袍，則兩手當胸抄彌陀印。）足不跳行，安徐而行，不得隨行隨涕唾。佛說因緣增護經云：「汝見比丘刀劓鼻者，非是比丘，是地獄人。迦葉（Kasyapa）佛時，是出家人，在佛僧淨地，涕唾汗地。以是因緣，入地獄中，刀劓其鼻，火燒受苦，至今不息！」十誦律云：「出堂入堂法：但使出入先舉門煩邊脚。」（如左邊出舉左脚過門闌，右邊出則舉右脚；入亦然。）

從舍出時，當願衆生，深入佛智，永出三界。

舍者，居室也；狹言之，即吾人所居之舍宅；廣言之，則三界亦等茅舍耳。

。三界者，（一）欲界，（*Kamadhatu.*）謂有姪欲與食欲故。欲界有六天，分地居與空居。地居（*Bhauṃa.*）有二天：一、四王天，（*Ca-turmaharajikayika.* 居須彌山腰。）謂東方持國天，（*Dhṛtarāstra.*）南方增長天，（*Virudhaka.*）西方廣目天，（*Virupakṣa.*）北方多聞天。（*Vaisramaṇa, Dhanada.*）二、忉利天。（*Trayastriṃsa.* 居須彌山 *Sumeru.* 之頂。）虛空居（*Antarikṣavasina.*）有四天：一、須夜摩天，（*Yama.*）二、兜率陀天，（*Tusita.*）三、化樂天，（*Nirmanarati.*）四、他化自在天。（*Paranirmitavasavertin.*）上自六欲天，中至人間，下至三途，均謂之曰欲界。（二）色界，（*Rūpedhātu.*）謂色爲質礙之義，有形之物質也；以此界衆生有形之身體及宮殿故。此界在欲界之上，已離姪食二欲；由禪定之淺深粗妙，分爲四級，稱曰四禪。四禪之外另有淨居天之別。四禪爲凡夫天，淨居爲聖人所居。初禪有四天：1 梵天，（*Brahmakāyā.*）2 梵衆天，（*Brahmaparśvadya.*）3 梵輔天，（*Brahmapurohita.*）4 大梵天。（*Mahābrahmanā.*）二禪有三天：1 少光天，（*Paritābha.*）2 無量光天，（*Ap-*

ramanadha.) 光音天。 (Abhasvara.) 三禪有三天：1 少淨天， (Paritasubha.) 2 無量淨天， (Apramanasubha.) 3 徧淨天。 (Subhaktstna.) 四禪有三天：1 無雲天， (Anabhraka.) 2 福生天， (Punyaprasava.) 3 廣果天。 (Brhatphala.) 淨居天有七：1 無想天， (Avrha.) 2 無煩天， (Atapa.) 3 無熱天， (Sudrsa.) 4 善見天， (Sudarsana.) 5 色究竟天， (Akanistha.) 6 和音天， (Aghanistha.) 7 大自在天。 (Mahamahesvara.) (三) 無色界 (Arupadhatu.) 者，又名四空天， (Caturupabrahmaloka.) 此四天不但無姪食二欲，亦且無身體國土質礙之物故；唯以心識住於深妙禪定。四空天者，1 空無邊處， (Akasanantyyatana.) 2 識無邊處， (Vijnananantyyatana.) 3 無所有處， (Akincanyayatana.) 4 非想非非想處。 (Naivasamjnanasamjnavatana.) 往返三界四生之內，輪迴六道五趣之中，如汲井輪，互爲高下，造無邊之業，受無窮之苦。雖在非想非非想天，亦有壽盡之時，是故「三界無安，猶如火宅，」實不應戀。行者從舍出時，應發願願一切衆生，深入佛智，斷煩惱之禍根

，出三界之火宅，度生死之苦海，登涅槃（Nirvana.）之樂園。法苑珠林云：「三界擾擾，六道茫茫，往返不已，受苦未央。報纏敦逼，楚痛分張；實由惡業，感此危亡！焉知溺水，詎識舟航？基累重担，未翥翱翔。願出穢土，遊息淨方；一念歸正，萬壽無疆。」

登廁

登者，升也。廁者，便所也。廁所之設，詳夫律制：不得在東北，應在西在南；蓋五天僧寺，門皆東向，塔廟前置，僧在兩間，彼多東風，故廚廁皆在西南。然此土寺門多是南向，且多南風，是故廚廁宜在東北。南北東西，視地而定，總以遠隔佛殿爲宜，免使臭氣熏來，造廁有種種功德，如大勇菩薩別業報經云：「造廁除衆穢，後無便利患。身心常清淨，見者無不歡；緣是離諸垢，究竟獲大安。」福田經云：「佛告天帝，我昔安設圍廁，緣此功德世世清淨。穢染不汙，食自消化，無便利患。」增一阿含經云：「近道作圍廁，人民得休息，晝夜得安隱，其福不

可計。」發心清潔廁所，亦有種種功德，且可懺除往愆，如治禪病經云：「犯重懺者，脫僧伽梨，着安陀會，心生慚愧，供僧苦役，掃廁担糞。」又云：「除糞八百日後，洗浴著僧伽梨，入塔觀像。若見相好，令誦戒滿八百篇，得成清淨比丘。」廁中常有噉糞鬼在噉糞，故登廁之時，必須先彈指驚之使去。毗尼母經云：「上廁去時，應先取籌片。（草紙）至戶前三彈指作聲，若人非人，令得覺知。」雜譬喻經云：「有一比丘，不彈指來大小便澆，污中鬼面上。魔鬼大恚，欲殺沙門。沙門持戒，魔鬼隨逐，伺覓其短不能得便。」上廁有種種威儀，如僧祇律云：「不得著僧臥具上廁。不得廁上嚼齒木。不得衣覆頭覆右肩。不得在中禪定不淨觀，及以睡眠令妨餘人。」三千威儀云：「至後舍上廁，有二十五事：1.欲大小便當行時，不得道上爲上座作禮。2.亦莫受人禮。3.往時當直低頭視地。4.往當三彈指。5.已有人彈指不得逼。6.已上正住，彈指乃踞。7.正踞中。8.不得一足前一足却。9.不得令身倚。10.斂衣不得使垂圍中。11.不得大咽使面赤。12.當前置不得顧聽。13.不得汗壁。14.不得低頭視圍中。15.不得視陰。16.不得以手持陰。17.不得草蓋地。18.不

得持草畫筆作字。19.用水不得太費。20.不得汗滴。21.用水不得使前手著後手。22.用土當三過。23.當用澡豆。24.三過用水。25.設見水草土盡，當語直日主者。」

大小便時，當願衆生，棄貪瞋癡，獨除罪法。

唵。狠魯陀耶莎訶。三遍

大小便時亦具威儀，收攝六根，不得恣意散心。四分律云：「大便時不得大鳴。聽用廁草極長一搩手，極短四指。便後洗汗水，臭應以鹵土、灰、泥、（有用香泥）澡豆。」大便處（即肛門）若患痔，（即痔靜脈鬱血）不得用硬物竹箒等拭汗；及痔化膿時痛苦，常用軟物拭。僧祇律云：「若夜患下者，應以瓦器盛棄之。若無器者，當在水濱邊，明當洗去。若溫室講堂中卒下者當出；若大急不得去者，當在一處，不得如牛隨行隨放，當除却水洗處。」若大便結，不得鳴努，宜服下瀉劑。小便時不得立瀉，當蹲踞，更不得向牆，儀與大便同，所異者，洗時略簡耳。（大小便之法，詳於律中，稍不如法，便爲越威儀法。）又常住寺院中，不得隨地隨意大小便

，犯則獲罪。佛說大乘莊嚴寶王經云：「爾時佛告阿難陀：（Ananda.）若有不知業報，於精舍內吐洩及大小便利等；今爲汝說：若於常住地洩唾者，是人生於娑羅（Sala 雙樹也。）樹中爲針口蟲，經二十年。若於常住地大小便利者，是人於波羅奈（Varanasi）大城，大小便利中生，爲穢汙蟲。」佛說僧護經云：「汝見廁井，實非廁井，是地獄人。迦葉佛時，是出家人，住寺比丘，佛僧淨地，大小便利，不擇處所。持律比丘如法呵責，不受教誨，糞氣臭穢，熏諸衆僧，以是因緣，入地獄中，作肉廁井，火燒受苦，至今不息！」棄者，除也。貪者，梵語囉識；（Raga.）染著五欲之境，而無厭足也。大乘廣五蘊論云：「云何貪？謂於五取蘊，染愛耽着爲性。謂此纏縛輪迴三界，生苦爲業。由愛力故，生五取蘊。」又衆生貪著我見，以我見故，增長諸見，而結惑業，獲無窮之苦，三界輪迴貪爲首，欲修出離，必先棄貪。瞋者，梵語訖羅駄；（Krodha.）於苦與苦具憎恚，使身心熱惱起諸惡業者。大乘廣五蘊論云：「云何瞋？謂於群生損害爲性。住不安隱，及惡行所依爲業。不安隱者，謂損害他自住苦故。」於非情生瞋，如迦葉佛時，有一比丘，經行爲株杌所倒，大怒

，引鑊掘之，爲刃所傷，自致殞斃，卽於須臾受毒蟒身。時彼弟子同學等，方焚其身時，後身毒蛇在彼焚處遇佛，以因生惡，心欲害佛。時佛教誡彼曰：『爾前身以念非情故，自致此報，今又甚彼，將更受惡身也！』其後不久有童子等，以被害人，卽共焚其身。彼又以見害忿欲害因緣，入大地獄。卽於焚故身未了時，後報二身，同時被見焚燒。當知此是非情處生瞋所獲報也。於無情之報尙且如斯，則於有情而生瞋，更互害無期。瞋者，面色變易令人所怖。決定毗尼經云：「寧起百千貪心，不起一瞋恚，以遺害大慈，莫過此故。」華嚴經云：「菩薩起一瞋心，能生百萬障門。」大莊嚴法門經云：「瞋恨者，能滅百劫所作善業。」往生要集云：「能損大利無過瞋，一念因緣悉焚滅，俱抵曠劫所修善。」大集經云：「一念起瞋，一切魔鬼得便！」萬善同歸云：「意地起瞋，大道冤賊！」佛遺教經云：「瞋心甚於猛火，常當防護，無令得入，劫功德賊無過瞋恚！」癡者，梵語慕何；（*Moha*）又曰無明；心性闇昧，迷於事理也；一起煩惱由之而起。大乘廣五蘊論云：「云何無明？謂於業、果、諦、寶、無智爲性。此有二種：一者俱生，二者分別。又欲界貪瞋及以無明，爲三不善根；

謂貪不善根，瞋不善根，癡不善根。此復俱生不俱生分別所起：俱生者，謂禽獸等；不俱生者，謂貪相應等；分別者，謂諸見相應。與虛妄決定，疑煩惱所依爲業。智度論云：「有利益我者生貪欲，違逆我者而生瞋恚，此結使不從智生，從狂惑生，故是名爲癡；三毒爲一切煩惱根本。」大乘義章曰：「此三毒通攝三界一切煩惱；一切煩惱能害衆生，其猶毒蛇，亦如毒龍！」涅槃經云：「毒中之毒，無過三毒！」貪瞋癡三，戕害法身，其毒甚於蛇蝎，故猶糞污之應棄。夫施則不盜故不貪，慈則不殺故不瞋，智則不姪故不癡；不盜故多諸財寶，不殺故得長壽報，不姪故智而有禮。三毒之罪性既除，六度之善行圓成。竹窗三筆云：「不瞋從慈而起，大信因智而成；智忍纔揮，疑根頓斷，慈雲既潤，瞋火潛消。是以因智度苦海之津，因信入菩提之戶，因慈住大覺之寶，因忍披如來之衣。」

洗淨

佛制比丘，大小便後，皆要洗淨，違者招過。十誦律云：「若不洗大便

處，不應坐臥僧臥具上，若坐犯吉。」三千威儀云：「若不洗大小便，比丘得突吉羅（*Duskrata*，或 *Dukkata*。）罪。亦不得淨僧座具上坐，及禮三寶；設禮無福德。」毗奈耶雜事云：「若人不作如是洗者，不應繞塔行道。不合禮佛誦經。自不禮他，亦不受禮。不應噉食。不坐僧床，亦不入衆。由身不淨不如法故，能令諸天見不生喜，所持咒法皆無効驗。若有犯者，得惡作罪。若作齋供書寫經像，不洗淨者，由輕慢故，得福寡薄。」又根本說一切有部百一羯磨云：「佛言：不應禮彼有染比丘，有染比丘亦不禮他，見彼禮時，皆應不受。……染者有二種：一者不淨染，二者飲食染。」義淨註：「但是糞穢，涎唾汗身，及大小行來，未爲洗淨；身嬰垢膩，泥土念軀；於晨旦時，未嚼齒木；正嚼齒木，或除糞掃，斯等皆名不淨染也。若食噉時或未漱口；設令漱口，尚有餘津，下至飲水未洗口已來，咸名飲食染也。帶斯二染，未淨其身，若展轉相觸，並成不淨。由此言之，觸器令體招慙何惑？廣如別處也。」洗淨之儀，詳於律典，如尊者舍利弗，（*Sariputra*。）威儀具足，曾以洗淨之法，折伏外道，令住無學妙果。毗奈耶雜事云：「室羅伐城，

(*Sravasti* 卽舍衛城。)有一婆羅門，常樂清淨，希願出家。便作是念：頗有洗淨愜我心者，當於彼法，而爲出家。其婆羅門遊方求覓，巡歷外道，及婆羅門修行之處。見便利了，有不洗淨；有入池中，以百土塊而洗淨者。其斯穢惡，或事繁多，皆不稱心，無歸依處。時婆羅門，復作是念：我皆遍看無遂意者，唯沙門釋子，未往觀察。卽詣逝多林，(*Sita-Vana*.) 見具壽舍利子，攜君持 (*Kundika*.) 有淨瓶濁瓶二種，均曰君持；今言君持，卽濁瓶也。) 瓶水，可受三升，向便利處。見已生念：此沙門喬答摩 (*Gautama*.) 上首弟子，我且觀察如何洗淨。卽隨後去。若阿羅漢，不入定時，不能觀察他人意趣。舍利子既見彼人隨從而行，遂便歛念，觀此婆羅門何故隨我？乃知此人心求潔淨，欲於我所伺其善惡。復觀其人有善根否？與誰相屬？遂見彼人先有善根，繫屬於我。作是觀已。卽於上風安置法服，唯著僧脚趺，(*Samkaksika* 掩腋衣也。) 及下裙而已；次於一邊甄石之上，置末土七聚以爲一行，各爲半桃；復於此邊更行七聚；又於一畔別安一聚。持一籌片並三塊土，入廁室中，不閉其門，方便令彼遠處遙見。便利已了，籌用拭身；便

以左手取其一土向下洗淨；後以一土，洗小便處。既清淨已，次將一土偏洗左手，右手持瓶，至其土處，瓶安左脛，令水斜出，先以七聚一一用洗左手。又取一一兩手俱淨。洗拭兩臂亦令淨潔。又取一土用洗澡瓶。事了除去，威儀寂靜，披著法衣後，更以水洗雙足。次至房中取淨瓶水，再三漱口，方始任情隨所作務。彼婆羅門見是事已，深起信心。便作是念：善哉要法！餘莫能加，外道設用百土洗淨，不如釋子但須二七。作是念已，頂禮舍利子雙足，白言：『聖者！我今願於尊者之處，善說法律而爲出家。』……彼婆羅門出家已，如法教誡，策勵勤修，斷諸結惑，證無生法，得阿羅漢，離三界染。』大便畢就水時誦次偈咒：

事訖就水，當願衆生，出世法中，速疾而往。

唵。室利婆薩莎訶。 三徧

事訖，指大小便畢也。就水，以水洗污處也。律制以籌括後，就水以土末洗。時至今日，科學昌明，有草紙及肥皂之設，故可以草紙代籌片，以肥皂代土末。然仍須以水洗淨爲合，因大小便後，雖紙拭亦不潔淨故。（蓋

肛門括約肌乃呈繃狀，非水洗不能得淨。律制小便後亦洗。若尼更應洗之，以女之大小陰唇更易藏垢污故。夫既三毒之可畏，餘習應除，六度之可親，盡壽勤求。願一切衆生得如來之法水，滌無始之垢污；彌陀淨土，覺悟無生，共出生死，同脫苦輪。

去穢

穢者，糞穢也；大便既畢，尙留餘穢於肛門之處，故需去之。去穢之儀，與洗淨儀同；所以異者，前爲大小便畢就水時誦，此乃洗淨時誦。寄歸傳云：「佛因總制苾芻，修之則奉律生福，不作乃違教招罪；斯則東夏不傳，其來尙矣！設令啟示，遂起嫌心，卽道大乘虛通，何淨何穢？腹中恒滿，外洗何益？詎知輕欺教檢，誣罔聖心，受禮禮他俱招罪過，著衣噉食天神共嫌。若不洗淨五天同笑，所至之處，人皆見譏，弘紹之賓特宜傳教。旣而厭俗離塵，捨家趣非家，卽須慇懃用釋父之言，何得匪柴於毗尼之說！？如其不信，幸可依此洗之，五六日間，便知不洗之過

洗滌形穢，當願衆生，清淨調柔，畢竟無垢。

唵。賀曩密栗帝莎訶。三徧

滌者，洗濯也，蕩除也。形穢者，大小便道也。調者，和也。柔者，順也。
。滅續論云：「清淨調柔，隨順梵行。」以身口意業，清白無垢，其性調
柔，故曰畢竟無垢。言畢竟者，最終最極也。無垢者，離一切過患無有染
着也。夫身清淨故，形無垢穢，心清淨故，畢竟無漏。中阿含經云：「有
二十一心穢，云何二十一穢？1 邪見心穢。2 非法欲心穢。3 惡貪心穢。
4 邪法心穢。5 貪心穢。6 恚心穢。7 睡眠心穢。8 調悔心穢。9 疑惑心
穢。10 瞋纏心穢。11 不語結心穢。12 慳心穢。13 嫉心穢。14 欺誑心穢。15。
諛詔心穢。16 無慚心穢。17 無愧心穢。18 慢心穢。19 大慢心穢。20 慢傲心
穢。21 放逸心穢。」是故行者洗濯形穢，當滌心穢，心穢若除，一切垢淨。

洗手

若但小便時，唯用水洗手卽淨。若是大便，如法去穢後洗手，應以肥皂澡角或灰土洗之。僧祇律云：「比丘晨起，應淨洗手，不得直麤。洗五指頭，復不得齊腋，當齊腕以前令淨。不得粗魯洗，不得揩令出血，當以巨磨（Gomaya。牛糞也。）草末若灰土淨洗手，揩令作聲。洗淨已若更相揩者，便名不淨，應更洗。」又：「比丘食前時，當護淨手，若摩頭，若捉泥洹僧革屣，若捉盛酥油革囊，當更洗淨如前。若捉僧伽梨，鬱多羅僧，當更以水洗。」護淨經云：「以不淨手觸沙門淨食，以不淨食，著沙門淨食中；以不淨食，食衆僧故，後五百世中，墮餓鬼中，常食不淨。」又手之指甲易藏垢穢，故宜常剪。律制不許長爪甲乃至如麥粒；違者，犯吉。

以水盥掌，當願衆生，得清淨手，受持佛法。

唵。主迦囉耶莎訶。

三編

盥者，澡手也。受者，領納；持者，憶持；以信力故受，以念力故持。勝鬘寶窟曰：「始則領受在心曰受，終則憶而不忘曰持。」佛法者，佛所說之八萬四千法藏是也。大寶積經云：「如來嘗說一切諸法，皆是佛法。」又云：「諸法本性，與佛法等，是故諸法皆是佛法。」勝鬘經云：「一切佛法，攝八萬四千法門。」溪堂雜錄云：「元祐中有蜀僧智超法師，嘗誦華嚴經已三十年，偶見一童子，風貌清爽，舉手高揖。超曰：『何來？』曰：『五台來。』超曰：『何遠至此？』曰：『有少事欲相導故。』超曰：『願聞！』曰：『吾師誦經故可嘉矣！但失在登廁洗淨時，穢水淋其手背，而未嘗用灰泥洗之；所用灰泥律制七度，今但二三；緣此觸尚有，禮佛誦經悉皆得罪！』言訖不見。超慚而改過。識者或曰：此必文殊化現，有警於超也。」經云：「觸手請經，當獲廁中蟲報！」夫人爲萬物之靈，具百技之能，皆因有手。苟因不慎，汚手捧經，死墮廁蟲之報，豈不悲乎？是故行者，應當謹遵佛制，如法行持，得清淨之手，持諸佛法。

洗面

晨早洗面應持面巾，面巾宜潔，免患眼疾。先洗兩目次第洗面，隨洗隨默誦偈咒。（按秘密部之洗面咒頗多，修持各法，不一定相同。）

以水洗面，當願衆生，得淨法門，永無垢染。

唵。嚩莎訶。二十一編

面爲六根之總，萬法之門，染故流浪生死，淨故永處涅槃。是故諸佛之面，如淨滿月，人人見之恭敬，善心由之而生；羅刹之面，猶毒蛇蝎，個個觀之厭憎，惡心因之而發。龍樹菩薩禮讚曰：「面善圓淨如滿月，威光猶如千日月。」佛所訓誨，演諸聖教，言爲世則謂之法，衆聖入道之處謂之門。阿含經云：「如來開法宣示佛道。」衆生有八萬四千煩惱，故佛爲說八萬四千法門。心地觀經云：「八萬四千總持門，能除惑障銷魔衆。」是知門爲諸法之總，面乃衆德之樞，以面淨故，則法門淨，法門淨故，則惑

業除；惑業既除，則永樂眞淨涅槃妙果也。

飲水

未飲水之先，須觀水中有蟲否。以肉眼（指正常之目力而言，若遠視近視，重視及病目，則應眼鏡代之，並治癒方可。）觀察，不見幼蟲即可飲用。倘以顯微鏡窺之，則在二十八倍之放大鏡頭下，悉見滴水含蟲，何況千倍以上之鏡頭，及天眼之觀乎？是故不應以天眼（或顯微鏡）觀水。律藏云：「觀水不得以天眼觀；觀水使眼根不壞之人觀，如過六牛車久便得。」毗奈耶雜事云：「于時南方有二苾芻，欲往室羅伐城，禮敬世尊。俱無水羅。於其中路無水可得，熱渴逼身，到一池所。一人報言：具壽！可疾觀水欲飲除渴。即便鑒察，見水有蟲；如是再三，隨處皆有。二人議曰：水既有蟲，飲便害命，今遭渴逼，事欲如何？時小苾芻卽說頌曰：『百千俱祇劫，世尊難可遇！我今宜飲水，冀禮大師足。』時大苾芻亦說頌曰：『如來大悲愍含識，三有染愛皆除棄；於此教中

受禁戒，我寧捨命不傷生！」爾時小者不能忍渴，卽飲蟲水隨路而去。大者護蟲，要心不飲。卽自策勵，詣一樹陰，端身而坐。乃至氣力未衰以來，計心善事，及其力盡，遂至命終。由此福力，得生三十三天，勝妙之處。凡生天者，若男若女，卽起三念：我於何處死？今於何處生？由作何業？便自憶前身，於人趣死，今生三十三天，由於佛教，極生尊重。時彼天子，便作是念：我若不往禮世尊者，是不恭敬，是所非宜。於時天子作是念已，卽莊嚴身，著天瓔珞，光明殊勝。乃至聞佛說法，得預流果，辭佛而去，便往天宮。時小苾芻漸次行至室羅伐城，入逝多林置衣鉢洗足已，詣世尊所，禮佛雙足在一面住。世尊常法，若見客苾芻來，卽便安慰問言：善來苾芻，從何處來？今夏安居在何城國？爾時世尊問彼苾芻曰：『汝從何處來？』白言：『世尊！我從南方來。』又問：『今夏何處安居？』答言：『亦在南方。』佛言：『汝尋遠路曾有伴不？』白言：『有！』佛言：『彼何處去？』卽具說其事。爾時世尊說伽他曰：『若輕慢我戒，亦何勞見我！假令見我者，非見非供養。彼苾芻見我，由能持淨戒。汝無智愚人，不能真見我！』爾時世尊便開上衣露

曾令見。復說伽他曰：『汝可觀我身，父母所生體，譬如真金色，由先業力故。若不敬法身，彼不見諸佛。若了法身者，得見大牟尼。第一我法身，第二是色體。智者能知見，當善護尸羅。迦攝波佛時，苾芻犯學處，由損伊羅業，（*Eravana*，或 *Airavana*。又曰埋羅那。）現墮於龍中！』爾時世尊便作是念：由諸苾芻不持水羅，有如是過。告諸苾芻：應畜水羅。如世尊說令畜水羅者，苾芻不知羅有幾種？佛言：羅有五種：一者方羅，（若是常用須絹三尺，或二尺一尺。僧家用者，或以兩幅，隨時大小。其作羅者皆絹，細密蟲不過者方得。若是疎薄元不堪用；有人用惡絹，及疎紗紵布之流，本無護蟲意也。）二者法瓶，（陰陽瓶是。）三者君持，（以絹繫口，細繩繫頸，沈放水，中，抬口出半。若全沈口，水則不入，待滿引出，仍須察蟲。非直君持但是綽口。瓶瓦無問大小以絹縵口，將細繩急繫隨時取水；極是省事，更不須放生器，深爲要也。）四者酌水羅，（斯之樣式，東夏元無述，如餘處卽小團羅子，雖意況大同，然非本式。）五者衣角羅。」（取密絹方一搽許，或繫瓶口汲水充用。或置碗口濾濟時，須非是袈裟角也。此密而且膩，寧堪

濾用？但爲迷方日久，誰當指南？然此等諸羅皆是西方見用。大師悲愍，爲濟含生。食肉尙斷，大慈殺生，豈當成佛？假令暫出寺外，即可持羅，並將細繩及放生器。若不將者，非直見輕佛教，亦何以獎訓門徒？行者思之！特宜存護爲自他益。」又云：「佛告鄔波離：『有五種淨水：一者僧伽淨。二者別人淨。三者濾羅淨。四者涌泉淨。五者井水淨。此中僧伽淨者，謂是大衆差一苾芻令觀濾水，彼便如法觀察；若餘苾芻來，以衆淨故，飲用無犯。別人淨者，知彼苾芻，戒見儀命，皆清淨者，彼所有水用之無犯。濾羅淨者，每用此羅，曾無蟲過，不觀無犯。涌泉淨者，初出無蟲者是。井水淨者，且取水觀清淨無蟲，至明相出，皆隨意用。』苾芻觀水目察多時，遂令眼光覩物昏亂。佛言：『不應久觀，應如六牛車過頃；又齊心淨已來，觀察無犯。』」若步行五六里外荒郊之處，必須攜水羅。飲水時，不得吸水作聲。

佛觀一鉢水，八萬四千蟲，若不持此咒，如食衆生

肉！唵。唵悉波囉摩尼莎訶。

三遍

觀者，見也。佛以佛眼而觀諸法實相，無所不見，無所不矚；故毗尼止持音義云：「佛眼具肉、天、慧、法、四眼之用，無不見知。如人見極遠處，佛見則爲至近；人見幽暗處，佛見則爲明顯。乃至無事不見，無事不知，無事不聞。聞見互用，無所思惟，一切皆見也。」若以千倍顯微鏡觀滴水之中，亦有無數之蟲，是故以佛眼觀見一鉢之水，有八萬四千之蟲，（概言之耳，其實何止此數。）信不虛也。行者若不持此咒而飲此水（指用澆水囊濾過，肉眼所見無蟲之水。）者，豈非食衆生之肉乎？梵網經云：「夫食肉者，斷大慈悲，佛性種子；一切衆生見而捨去。是故一切菩薩不得食一切衆生肉，食肉得無量罪！」楞嚴經云：「阿難當知！若用錢物，或役其力，償足自停。如於中間殺彼身命，或食其肉，如是乃至經微塵劫，相食相誅，猶如轉輪，互爲高下，無有休息！」又云：「我滅度後，末法之中，多此鬼神，熾盛世間，自言食肉，得菩提路。阿難！我令比丘食五淨肉，此肉皆我神力化生，本無命根。汝婆羅門地多蒸濕，加以砂石草菜不生，我以大悲神力所加，因大慈悲，假名爲肉。汝得其味，奈何如來滅度之後，食衆生肉，名爲釋子！汝等當知！是食肉人，縱得心開似三摩

地，皆大羅刹。報終必沈生死苦海！非佛弟子！如是之人，相殺相吞，相食未已，云何是人得出三界？」

五衣

衣著，梵語支縛羅·(Givara.)又曰縛薩怛羅·(Vastra.)又曰袈裟·(Kasaya.)譯曰不止，染色，濁色等。有五衣七衣大衣之別。制衣緣起如四分律云：「爾時世尊出王舍城，南方人間遊行，中道見有田善能作事，畦畔齊整。見已告阿難：『汝見此田否？』」答言：『已見，世尊！』佛問阿難：『汝能爲諸比丘作如是衣法不？』」答言：『能！』佛語阿難：『汝往教諸比丘。』時阿難從彼還王舍城，教諸比丘作如是割截衣，此是長條，此是短條，此是葉，此是第一縫，此是第二縫，此是中縫，此條葉兩向。時王舍城多著割截衣。爾時世尊南方人間遊行已，還王舍城，見諸比丘多著割截衣。告言：『阿難聰明大智慧，我爲略說，而能廣解義，過去諸如來無所著佛弟子，著如是衣，如我今日；未來世諸如來無所著佛弟

子，著如是衣，如我今日。』薩婆多論云：「五意制三衣：1 一衣不能障寒，三衣能障故。2 一衣不能有慚愧，三衣能有故。3 一衣不能入聚落，三衣能入故。4 一衣乃至道行不生善，三衣能生故。5 一衣威儀不清淨，三衣清淨故。」又云：「欲現未曾有法故，一切九十六種外道，無此三名，爲異外道故。」分別功德論云：「爲三時故，制有三衣，冬則著重，夏則著輕，春則著中。」智論云：「佛聖弟子住於中道，故著三衣；外道裸身無恥，白衣多貪重著。」衣毘度中云：「佛因夜寒，初中後夜，次第取三衣重著，因制三衣。佛言：當來善男子，不忍寒苦，畜三衣足不得過。」（此指印度氣候而言，若中國日本等地，氣候嚴寒，於裏有棉絮等衣，則不必重著，或五、七、大、祇一衣搭於海青之上可耳。）制衣法有八種不同：（1）求財如法：謂非四邪五邪興利販易，得者不成。律云：「不以邪命得，激發相得，得犯捨墮，衣不得作。」（2）財體如法：謂必須厚重熟緻者，若細薄生疏綾羅錦綺紗縠綉絹等，並非法物。律云：「文繡衣不成受持。」（3）色如法：四分律云：「上色衣不得畜，當壞作袈裟色。若作五納衣（五納衣者，即糞掃

衣也；有十種：1. 道路棄衣。2. 糞掃處衣。3. 河邊棄衣。4. 蟻穿破衣。5. 破碑衣。6. 火燒衣。7. 水漬衣。8. 鼠咬衣。9. 牛嚼衣。10. 嫗母棄衣。言五納者，略之耳。者得；上色段者，裁作五納亦得。」（4.）量是非：四分云：「安陀會長四肘，（七尺二寸）廣二肘；（三尺六寸）鬱多羅僧長五肘，（九尺）廣三肘；（五尺四寸）僧伽梨亦然。」然此衣極成窄小，故當取餘文。如五分云：「肘量長短不定；佛令隨分量，不必依肘。」所謂量腹而食，度身而衣，取足而已。（5.）條數多少；所以唯隻者，如業疏云：「以沙門行慈，仁育爲本；同世陽化，故數非偶。」（隻是陽數，能發生故；偶是陰數，能肅殺故。）條是豎條，五、七、九、至廿五，皆從隻數故。（6.）堤數長短：堤謂橫堤，如田之堤岸。五條一長一短共十隔；七條二長一短共二十一隔；二十五條四長一短，共一百二十五隔。所以長增至四，短唯局一者，蓋法服敬田，爲利有情，表聖增而凡減，故長多而短少。（7.）重數多少：若用新者，四分等律云：「不得細薄，大衣二重，餘二衣並一重。」若用故者，十誦云：「四重作大衣，二重作七條五條」等。（8.）作衣方法：四分云：「大衣七條

，要割截，五條得攝葉。衣之條葉左條左靡，右條右靡，中條向兩邊靡。四維安緣，緣內起葉，葉向下壓，（卽一幅壓一幅也。所以葉相俱須順下者，不得逆上故。）葉作鳥足縫，（卽丁字形。）或作馬齒縫；（舊云偷針刺，如馬齒濶壓葉。）葉縫三道爲合；安緣應卻刺縫；（有比丘直縫衣，爲外道抽線，使零脫故。）邊緣應安鈎環。大衣七日成，七衣四日成，五衣二日成，若過者，尼犯墮僧犯吉。行事鈔云：「今有刺綴花紋，號山水衲，價值數千。更各鬥新奇，全乖節儉，經年製造，虛廢時功。法逐時訛，道隨事喪！是則妄稱上行，濫預頭陀，有識之流，幸宜極誠！」章服儀亦云：「今有不肖之夫，情纏嗜好，自迷針縷，動必資人。但論刺作之纖媚，不計功價之高下。或有雇縫之值，倍於衣財，履歷霜荒，譏過斯負。通觀誠教，衣唯自縫，今則反之，罪由此起。」五衣者，梵語安陀會；（*Antarvasa*）亦譯曰作務衣，或譯下衣，中著衣等；割截衣持，受一長一短。言作務者，謂居寺中，房室行道，及曠野往還，或作諸雜物時，均服此衣故。言下衣者，在七條之下故。言中著者，與內衣同著在內故。戒壇圖經云：「五條下衣，斷貪身也。」

善哉解脫服，無上福田衣，我今頂戴受，世世不捨

離。唵。悉陀耶莎訶。三遍

善哉者，梵語娑度（*Sadhu*）之譯。善是好別之稱，哉是助語之辭；稱揚歎美之言也。解脫者，梵語木底（*Muti*）離惑業之繫縛，縱任無礙，遠三界之苦果，塵累不拘，任運變化，於法自在，故曰解脫。言解脫服者，又曰解脫幢相衣，袈裟之異名也；謂袈裟爲求解脫人所服，而不爲邪所傾動。華嚴經云：「著袈裟者，捨離三毒。」大悲經云：「但使性是沙門，污沙門行，形是沙門，披著袈裟者，於彌勒佛（*Maitreya*）乃至樓至佛（*Ruoiika*）譯愛樂。）所，得入涅槃，無有餘遺。」大集經云：「鬚頭著袈裟，持戒及毀戒，天人可供養，常令無有乏。如是供養彼，則爲供養我。若能爲敬法，歸依而鬚頭，身著袈裟服，說彼是我子。假使毀禁戒，猶住不退地。若有搗打彼，則爲打我身。若有罵辱彼，則爲罵辱我。是人心欲滅，正法大明燈！爲財共鬥諍，利利同生瞋。」無上者，梵語阿耨多羅，（*Anuttara*）謂窮理盡性，更無過者。華嚴疏鈔云：「無

有能過者，號爲無上。」善見律云：「無上者，諸法無能勝也。」福田衣者，袈裟之德名也；蓋袈裟條相，事等田疇，田以生長爲義，是故若自若他均獲善利，猶農夫播種於田中，秋收有望。章服儀云：「條堤之相，事等田疇，如畦貯水而養嘉苗，譬服此衣生功德也。」增輝記亦云：「田畦貯水，生長嘉苗，以養形命；法衣之田，潤以四利之水，增其三善之苗，以養法身慧命。」福田有五淨德：（一）發心離俗，謂出家之人，發勇猛心，脫離凡俗，習佛菩提，而能懷佩妙道，爲世福田，是初淨德。（二）毀其形好，謂出家之人，剃除鬚髮，毀壞相好，去世俗之塵衣，著如來之法服，具佛威儀，爲世福田，是第二淨德。（三）永割親愛，謂投佛出家，割絕父母親愛之情，一心精進勤修聖道，以報父母生成之德，兼能爲世福田，是第三淨德。（四）委棄驅命，謂出家之人，能委棄身命無所顧惜，惟務一心，求證佛道，兼能爲世福田，是第四淨德。（五）志求大乘，謂出家之人，常懷濟物之心，專志勤求大乘之法，度脫一切有情，爲世福田，是第五淨德。悲華經云：「如來於寶藏佛所發願，願我成佛時，袈裟有五功德：1入我法中，犯重邪見等四衆，於一念中，敬心尊重，必於三

乘受記。2 天龍人鬼，若能恭敬此人袈裟少分，即得三乘不退。3 若有鬼神諸人，得袈裟乃至四寸，飲食充足。4 若衆共相違反，念袈裟力，尋生悲心。5 若在兵陣，持此少分恭敬尊重，常得勝他。」心地觀經謂：「袈裟有十利：1 覆身離羞恥而具慚愧。2 離寒熱蚊蟲。3 示沙門之相，見者歡喜離邪心。4 是人天寶幢相，生梵天之福。5 著之時，生寶塔相，滅諸罪惡。6 壞色生不貪欲。7 袈裟是佛淨衣，永斷煩惱而作良田。8 消罪而生十善。9 如良田能增長菩提之芽。10 如甲冑，煩惱之毒箭不能害。是故三世諸佛共服之。」藏義經云：「袈裟有十種利益：1 菩提上首。2 衆處人天。3 父母反拜。4 師子捨身。5 龍披免難。」僧祇律云：「龍著袈裟，免金翅鳥難。」資持記云：「金翅鳥兩翅相去五百五十由旬，以龍爲食。欲取龍時，以翅扇開海水，龍宮即現。龍怖此故，求片袈裟著宮門上，鳥見生敬，不敢取食。」6 國王敬信。7 衆生禮拜。8 羅刹恭敬。9 天龍護祐。10 得成佛道。」因服此衣有如是等自他俱利，種種功德，故名福田衣。頂戴者，敬禮也。受者，領納也。世世者，多生也。不捨離者，猶言不棄別也。蓋安陀會衣，登廁睡眠等不稍遠離，如皮隨身，似翼隨鳥；

身無皮則不活，鳥無翼則不飛。是故既爲如來之弟子，先聖之宗親，願作末世良導，苦海舟航，盡未來際，恒處娑婆，披諸佛之法服，作衆生之福田。

七衣

七衣，梵語鬱多羅僧；（*Uttarasanga*）亦譯入衆衣，或譯上衣，中價衣等。割截衣持，受二長一短。言入衆衣者，禮拜誦經齋會等，大眾會合之時，必服此衣，從用得名也。資持記云：「入衆語通，謂齋講禮誦諸羯磨事，並著七條。」言上衣者，披在五衣之上，僧伽梨因少用，今言常服中，最在上故。言中價衣者，就價言則居三衣之中故。戒壇圖經云：「七條中衣，斷瞋口也。」

善哉解脫服，無上福田衣，
我今頂戴受，世世常得披。
唵。度波度波莎訶。
三遍

披衣之法，彼此稍異，此方披衣，卽印度偏袒右肩，（蓋此方內有長褂及海青故。）印度披衣乃通覆兩肩。所以有披袒之分者，舍利弗問經云：「於何時披袒？佛言：隨供養時應偏袒，以便作事故。作福田時應著兩肩，現福田相故。」律制不得覆頭披衣，不得繞頭披衣，不得過頸披衣。三千威儀曰：「披衣有五事應知：1 手搔身不得便著，當更澡手。2 手未澡不得持袈裟。3 袈裟不得從上牽下，當以右手逆排，左手從下受。4 以下持袈裟，當先抖擻之乃申著。5 不得從前掉著臂上。」

大衣

大衣，梵語僧伽梨；（*Samghathi.*）譯云雜碎衣，以其條數最多故。或譯重合衣，以割截而更重合故。或譯入王宮聚落時衣，以入王宮聚落乞食說法時，必服此衣故。於三衣中，此衣最大，故稱爲大衣。有下中上三品：（一）下品：下下品九條，下中品十一條，下上品十三條；皆二長一短。（二）中品：中下品十五條，中中品十七條，中上品十九條

；皆三長一短。（三）上品：上下品二十一條，上中品二十三條，上品，二十五條；皆四長一短。長多短少，表聖法增加，凡俗之染已滅故。資持記云：「大衣，雜碎衣，王宮聚落，生物善故；及說法受戒，亦須著之，示尊相故。」又入里乞食，降伏外道，當著此衣。佛藏經云：「不念衣食臥具醫藥，但勤行佛道，莫貴世間財利供養，於白毫相，百千億分，其中一分供養佛弟子。……舍利弗！若納衣比丘，於糞掃中取弊故，便生是心：以此障寒及修聖道。我今以此弊故，縫作僧伽梨著，勤行精進。若以凡夫乃至一夜，不應著此。」戒壇圖經云：「大衣上衣，斷癡心也。」

善哉解脫服，無上福田衣，奉持如來命，廣度諸衆生。

唵。摩訶迦婆。婆吒悉帝莎訶。

三編

夫僧伽梨者，爲入王宮說法，聚落乞食之衣。如來在世，衆生以佛而爲福田，善逝滅後，衆生以僧而爲福田。既披諸佛之法服，應行諸佛之法行，奉如來之教命，宣揚法化，荷善逝之家業，廣度衆生。資持記云：「但有二

衣更不畜餘衣，有十利：1 於三衣外無求受疲苦。2 無守護疲苦。3 所畜物少。4 唯身所著爲足。5 細戒行。6 行來無累。7 身體輕便。8 隨阿練若處住。9 處處住顧惜。10 隨順道行。」若入市往來，三衣亦隨恒於界內，若不如法便是捨衣。四分律云：「佛告諸比丘，隨所住處常與三衣俱，譬如鳥之兩翼，恒與身俱。汝等捨本族姓，以信出家，應當如是，所到之處，法衣隨身，不應離宿。」僧祇律云：「佛言：比丘三衣一鉢，須常隨身；違者出界結罪，當敬三衣如塔想。」十誦律云：「佛言：護三衣如自皮，護鉢如眼目，所行之處與衣鉢俱，無所顧戀，猶如飛鳥。若不持三衣而入聚落俗人處，犯罪。」五分律云：「三衣謹護，如身薄皮，常須隨身，如鳥之羽，飛走相隨。」梵網經菩薩戒本云：「若佛子，常應二時頭陀，冬夏坐禪，結夏安居。常用楊枝、澡豆、三衣、瓶、鉢、坐具、錫杖、香爐、瀘水囊、手巾、刀子、火燧、鑷子、繩牀、經、律、佛像、菩薩形像。而菩薩行頭陀時，及遊方時，行來百里千里，此十八種物，常隨其身，違者結罪。」（三千威儀云：「有四事往他國不著袈裟無罪：1 無塔寺。2 無比丘僧。3 有盜賊。4 國君不樂道。」）法苑珠琳云：「夫袈裟爲

福田之服，如敬佛塔；泥洹僧爲觀身之衣，尊之如法。衣名銷瘦，取能銷瘦煩惱；鎧名忍辱，取能降伏衆魔；亦喻蓮華，不爲汙泥所染；亦名幢相，不爲邪衆所傾；亦名田文之相，不爲見者生惡；亦名救龍之服，不爲金鳥所食；亦名降邪之衣，不爲外道所壞；亦名不正之色，不爲染俗所貪。是以教有內外之別，人有道俗之異。在家則依乎外教，服先王之法服，順先王之法言；上有敬親事君之禮，下有妻子官榮之變；此則恭孝之躅，理叶儒律。出家則依乎內教，服諸佛之法服，行諸佛之法行；上捨君親愛敬之重，下割妻子官榮之好；以禮誦之善自資父母，行道之福以報國恩之重。既許不以毀形易服爲過，豈宜責以敬親事君之禮？是故鬚髮之辰，天魔聞而遙怖；染衣之日，帝釋見而遠歡。戲女聊被，無漏遂滿，醉人暫剪，惡緣卽捨。龍子賴而息驚，象王見而止怯。故知三領法衣，蔽身儉用，三種壞色，伏我愛情。既做稻田，自成應供之德，遠同先佛，實遵和敬之道。出塵反俗所貴乎如斯者乎？！若天龍八部鬥爭，念此袈裟，生慈悲心；龍王爲金翅所迫，見此袈裟，生恭敬心，不起害意。海龍王經云：「爾時有龍王而白世尊曰：『於此海中無數種龍，有四金翅鳥，常食斯龍，及龍

妻子，願佛擁護常得安隱！」於是世尊脫身皂衣告海龍王言：「汝取是衣，分與諸龍，皆令周遍，有植一縷者，金翅鳥王，不能犯觸；持禁戒者，所願必得。」爾時諸龍各懷驚懼，各心念言：是佛皂衣其爲小少，安得周徧大海諸龍？時佛知龍心之所疑，告龍王言：「假使三千大千世界所有人，各分如來自衣，終不能盡！」龍得衣後，不爲金翅鳥害。」法服尊嚴，天龍所護，切不可與俗人作褻衣之用，免遭天雷之譴，鬼神之呵！如高僧傳云：「唐貞觀五年，梁州安養寺慧光法師弟子，母氏家貧，內無小衣，來入子房，取故袈裟，作之而著。與諸憐母同聚言笑，忽覺腳熱，漸上至腰。須臾雷霆震霹，擲鄰母百步之外，土泥兩耳，悶絕經日，方得醒寤。所用衣母，遂被震死，火燒焦蹠。題背曰：『由用法衣，不如法也！』其子收殮之，又再震出，乃露骸林下，方終銷散。」

臥具

臥具者，梵語震越；（Civara）臥時床榻被褥等資具也。智論云「臥

具者，牀榻被褥幃帳枕等。」卽三衣之總名也，蓋印度氣候炎熱，三衣隨身，衣單已足，臥時敷坐具（卽尼師壇。）已，睡坐具上，先蓋五衣，次蓋七衣，以僧伽梨疊爲四疊枕頭，右脇而臥；若更寒時，結跏趺坐，再將大衣加上。名義集曰：「袈裟者，十誦以爲數具，（多論曰：數具者，衣名也。）謂同疊席之形；四分以爲臥具，謂同衾被之類。」薩婆多云：「臥具者，三衣之名。」行事鈔云：「言臥具者，是三衣也；卽三衣總名臥具，猶如此方被褥之相，故取通號。」今云臥具，疑是坐具之誤；有云臥具卽坐具者，不知何據？茲考夫律藏，顯然兩物。誰是誰非，智者詳之可耳。

臥具尼師壇，長養心苗性，展開登聖地，奉持如來命。
唵。檀波檀波莎訶。三編

尼師壇者，又作尼師但那，（*Nisidana*。）額史娜曩等，譯曰坐具，隨坐衣等。四分云：「爲三緣故制之：1爲護身。2爲護衣。3爲護衆人床席臥具。」資持記云：「初爲身者，恐坐地上有所損故。次爲衣者，恐無

所籍，三衣易壞故。三爲臥具者，恐身不淨，汗僧床榻故。」僧祇律云：「坐具者，此是隨坐衣；不得淨施，及取薪草盛巨磨，唯得敷坐。」戒壇圖經云：「尼師壇如塔之有基也，汝今受戒，卽五分法身之基也。良以五分，由戒而成，若無坐具以坐汝身，則五分定慧無所從生。」十誦律云：「當應量作，量者：長佛二揲手，（二尺四寸。）廣一揲手半，及纒際益一揲手。」（律因迦留陀夷身大，對佛說之，卽聽廣長各增半揲。）毗奈耶頌云：「若作新坐具，以佛一張手，貼於新制者，壞色令牢固。若張於內手，故心減片許。還遭本罪杖，楚痛此人心。舊者極爛壞，久故無所堪，或唯但有新，不貼時非犯。」十誦又云。「新者二重，故者四重。不應受單者。離宿突吉羅。」滿六年得再制新者。夫坐具旣爲護身衣等，則不能作禮拜之用；按十誦律云：「若有比丘隨其所依城邑聚落止住，晨朝時到，著衣持鉢攝身諸根，繫念一心，入村乞食。食已若在空處，若在樹下，若在空舍，敷尼師壇，正坐端身，繫念在前，除世貪嫉，於他財物，遠離貪着，如是行者，則能捨離瞋恚睡眠調戲疑悔。……」今也以之爲禮拜之用，其謬可知。故道宣義淨二律師，均痛斥之！寄歸傳云：「禮拜敷其

坐具，五天所不見行；致敬起爲三禮，四部罔窺其事！」釋門歸敬儀曰：「坐具之用，本是坐時之具，所以禮拜之中，無具敷之。故如來將坐，如常敷之，准此比自敷而坐，不合餘人爲敷。今西僧來至佛前，禮者必震裙以膝拄地，合掌長跪，口讚於佛，然後頂禮。此乃遺風猶在，恭相可准行之！」長養者，生長道元之功德，養育性地之善根也。華嚴經云：「信爲道元功德母，長養一切諸善根。」仁王護國般若波羅蜜經云：「善男子！初伏忍位，起習種性，修十住行。初發心相，有恒河沙衆生，見佛法僧發於十信。所謂信心念心，乃至護法迴向心。具此十心，而能少分化諸衆生，超過二乘一切善地；是爲菩薩初長養心，爲聖胎故。」苗者，植物始生也。一切苗稼加功培育，則能開華結果；心性之苗亦復如是，以諸善功德培養，則能開菩提之華，結涅槃之果，故云心苗性。聖地者，卽三乘聖果之地也。夫心性清淨，本覺圓明，以隨染緣故，長無明之苗稼，植凡夫之穢地，澆見使之濁水，開煩惱之妄華，結生死之苦果；以隨淨緣故，長智慧之苗稼，植聖人之淨地，澆定慧之清水，開菩提之實華，結涅槃之樂果。既奉如來之命，應順諸佛之勅，高登聖地，位極三乘。培養善性，覺悟

己靈，淨佛國土，成就衆生，闡揚法化，拔濟含靈。

登道場

登者，上也。道場者，梵語菩提曼拏羅。(Bodhimandala.)佛成道之處，說法之處，供養佛之處，衆聖集會之處，學道之處，行法之處，均曰道場。又得道之行法，謂爲道場，如維摩詰所說經云：「直心是道場，……發行是道場，……深心是道場，……菩提是道場，……布施是道場，……持戒是道場，……忍辱是道場，……精進是道場，……禪定是道場，……智慧是道場，……慈是道場，……悲是道場，……喜是道場，……捨是道場，……神通是道場，……解脫是道場，……方便是道場，……四攝是道場，……多聞是道場，……伏心是道場，……三十七品是道場，……四諦是道場，……緣起是道場，……諸煩惱是道場，……衆生是道場，……一切法是道場，……降魔是道場，……三界是道場，……師子吼是道場，……力無畏不共法是道場，……三明是道場，……一念知一

切法是道場，……」今所指者，卽供養佛之處也。（大殿等。）登道場時，應具威儀，懷慚愧之心，存恭敬之意，兩眼低垂，一心念佛。不得語笑誼嘩，談論俗事。免使護法天神，及非人等，聞說戲論之言，生嫌賤之心，起瞋恚之念。若佛殿爲比丘僧所洒掃，尼衆及居士居士婦登臨，不得生倨傲之心，及輕慢之意。應遵如來之囑，恭敬大僧，生惶悚之心，默念伽他，然後舉足蹈佛殿地。違者，得越法罪。毗奈耶雜事云：「時給孤長者，每於晨朝往逝多林，禮世尊足，禮已，掃寺內地。後於一時，長者他緣不遑入寺。世尊經行，見地不淨，起世俗心，作如是念：如何令彼帝釋天主從香醉山，（Gandhamadana. 卽今地理學者所謂脫蘭斯喜馬拉雅山 Himalayas. 也。）持簞來至？諸佛常法，起世俗心，乃至蟻子，咸知佛意；若起出世心，聲聞獨覺尙不了知，況餘能測？時天帝釋既觀知己。便作是念：大師何故起世俗心？乃見世尊躬欲掃除逝多林地。旣知佛念，便詣香醉山中，取五百上妙掃簞，輕輕如綿，至佛前住。爾時世尊意欲令彼樂福衆生，於勝田中植淨業故，卽自執簞，欲掃林中。時舍利子大目犍連大迦攝波阿難陀等，諸大聲聞，見是事已，悉

皆執箠共掃園林。時佛世尊及聖弟子，遍掃除已，入室堂中，就座而坐。佛告諸苾芻：『凡掃地有五勝利：云何爲五？一者，自心清淨。二者，令他心淨。三者，諸天歡喜。四者，植端正業。五者，命終之後，當生天上。』後時給孤長者，來入林中，聞佛世尊及大弟子，躬自持箠，遍掃林中。便作是念：如來大師及諸聖衆，躬自執箠，掃逝多林，我等云何敢以足踏？時彼長者情懷愧悚，立不敢前。佛知故問諸苾芻曰：『立者是誰？』苾芻白言：『大德！彼是給孤長者，聞佛世尊及大弟子，各親執箠掃逝多林，情懷愧悚，當處而立不敢前行。』佛告長者：『口誦經法，當可前行；由佛世尊，敬重法故，諸阿羅漢，皆尊敬法。』長者即誦伽他行詣佛所，禮雙足已，退坐一面。」又云：「如佛所說，見淨掃地誦經而踏者，苾芻灑地然後淨掃作曼荼羅，餘人見時不敢足踏。佛言：『應誦伽他踏過無犯，勿生疑惑。如是應知諸香臺殿，旛竿制底，如來形影，皆誦伽他，然後足踏。若不爾者，得越法罪。』」

若得見佛，當願衆生，得無礙眼。見一切佛。

唵。阿密栗帝吽。發吒。

。三編

佛具三身，謂法，報，應。法身理體，唯佛與佛，乃能究盡，非地上菩薩所能見。報身智體，乃菩薩無分別之心所見。應身功德體，乃凡夫二乘有分別之識所見。起信論云：「凡夫二乘，心所見者，名爲應身；以不知轉識現故。見從外來，取色分齊，不能盡知故。……謂菩薩從初發意，乃至菩薩究竟地，心所見者，名爲報身。」應身雖凡小可見，然無宿緣，亦不能見。如智論云：「舍衛城中九億家，三億家眼見佛，三億家耳聞有佛而眼不見，三億家不聞不見。」觀佛三昧海經云：「若有毀犯佛禁戒者，見像純黑，猶如炭人。釋子衆中，五百釋子，見佛色身，猶如炭人。比丘衆中有一千人，見佛色身，如赤土人。優婆塞衆中，有十六人，見佛色身如黑象脚。優婆夷衆中二十四人，見佛色身，猶如聚墨。如是四衆，各各異見。比丘尼衆中有比丘尼，見佛色身，如白銀色。優婆夷衆中有優婆夷，見佛色身如藍染青色。如是四衆，觀佛色身，所見不同。」是等皆因往業所感，故得近佛聞法，而不能觀如來金色之身。無礙眼者，亦卽無礙智，

無量壽經云：「佛眼具足覺了法性，以無礙智爲人演說。」如來之眼通達自在，如燈光互相涉入，是無礙之相也。今云見佛者，卽指大雄寶殿（一切供佛像之殿。）之巍巍丈六紫磨金色，莊嚴寶像也。既得覩佛遺容，則應誦咒發願，願一切衆生，得無礙智眼，見一切諸佛。

讚佛

讚者，梵語戍怛羅，（*Stotra*）稱揚歎德也；謂稱揚佛之功德，讚歎佛之相好，稱揚佛種種美德，讚歎佛種種妙行。如毗柰耶雜事云：「昔時人壽二萬歲時，有迦攝波佛，出現世間，十號具足。在婆羅痾斯國仙人墮處，施鹿林（*Mrgadava*）中。城林中間有香果樹，能鳴之鳥，託此而居。時迦葉波佛，執持衣鉢，於小食時，入城乞食，在樹邊過。是時彼鳥見佛世尊，容儀端正，嚴若金山，遂卽嚶嚶出妙音響，遶佛三匝，還隱林中。如是日日見佛行過遶佛哀鳴，還向枝間，歡喜而住。忽於他日，被鷹所搏，命終之後，生大婆羅門家。從是以來更不託生下惡

之類。乃至今日，所生之處，感得好聲響徹梵天，令人愛樂。汝等苾芻！如是應知：彼能鳴鳥，即是善和。」善和比丘於釋迦文佛聲聞弟子衆中，音聲美妙最爲第一。又寄歸傳云：「神州之地，自古相傳，但知禮佛題名，多不稱揚讚德。何者？聞名但聽其名，罔識智之高下，讚歎具陳其德，名乃德體之弘深。卽如西方制底畔睇，（*Caitya-Vandana*。敬禮佛塔也。）及常途禮敬，每於晡後，或曠黃時，大衆出門繞塔三匝，香華具設，並悉踰踞。令其能者，作哀雅聲，明徹雄朗讚大師德，或十頌或二十頌。」又云：「且如尊者摩唎哩制吒（*Mātrīceta*。譯曰母兒；摩唎哩是母，制吒是兒也。）者，乃西方宏才碩德，秀冠群英之人也。傳云：昔佛在時，佛因親領徒衆，人間遊行。時有鶯鳥，見佛相好，儼若金山，乃於林內發和雅音，如似讚詠。佛乃顧諸弟子曰：『此鳥見我歡喜，不覺哀鳴，緣斯福故，我沒代後，獲得人身，名摩唎哩制吒，廣爲稱嘆讚我實德也。』其人初依外道出家，事大自在天，旣是所尊，具申讚詠。後乃見所記名，翻心奉佛，染衣出俗，廣興讚歎，悔前非之已往，遵勝轍於將來。自悲不遇大師，但逢遺像，遂抽盛藻，仰符授記，讚佛

功德。初造四百讚，次造一百五十讚，總陳六度明佛世尊所有勝德。斯可謂文情婉麗，共天蕩而齊芳，理致清高，與地嶽而爭峻。」法華經云：「若使人作樂，擊鼓吹角貝，簫笛琴笙篪，琵琶鐃銅鈸，如是衆妙音，盡持以供養，皆已成佛道。」良以音韻和雅，能感美妙之聲，稱揚佛德，得脫泥梨之報，是故匠工之子，因金鈴而得樂，能鳴鶯鳥，藉讚詠而離苦。

法王無上尊，三界無倫匹；
天人之導師，四生之
慈父。我今暫皈依，能滅三祇業。
稱揚若讚歎，億劫莫能盡！

佛爲衆聖之主，諸法之王，故稱法王，法華經云：「如來是諸法之王。」釋迦方誌云：「凡人極位名曰輪王，聖人極位名曰法王。」於二乘人天之中，佛最勝最尊，故曰無上尊。倫者，類也；言無倫匹者，謂無有能類配者。夫佛爲三界之尊，萬聖之祖，是以衆類之中，無能匹者。導師者，指

示衆生出離生死之苦，教導人天趣入佛道之樂。天人之導師者，亦曰天人
之教師；或曰天人師；爲如來十號之一，梵語曰舍多（教師）提婆（天）
摩菟舍喃。（人—Deva—manassasastri.）智論云：「云何名天人教
師？佛示導是應作是不應作，是善是不善，是人依教行，不捨道法得煩惱
解脫報，是名天人師。問曰：佛能度龍神等墮餘道中生者，何獨言天人師
？答曰：度餘道中生者少，度天人中生者多。」善見律毗婆沙云：「如來
能度衆生令過險難。何謂險難？1 生難，2 病難，3 老難，4 死難。如是
諸難如來能度脫，令得安樂處，故名爲師。問曰：佛何以獨稱天人師，而
不爲畜生師耶？昔如來在世亦爲畜生說法，何以獨稱爲天人師？修多羅經說
：『爾時佛在瞻婆國，（Campa.）於迦羅（Kala.）池邊，爲瞻婆人說
法。是時池中有一蛤，聞佛說法聲歡喜，即從池出入草根下。是時有一牧
牛人，見大衆圍遶聽佛說法，即往到佛所。欲聞法故，以杖刺地，誤着蛤
頭，蛤即命終生忉利天，爲忉利天主。以其福報故，宮殿縱廣正十二由旬
。於是蛤天人，霍然而悟，見諸妓女，娛樂音聲。悟已尋即思惟，我先爲
畜生，何因緣故生此天宮？即以天眼觀，先於池邊聽佛說法，以此功德得

此果報。蛤天人卽乘宮殿，往至佛所，頭頂禮足。佛知故問：汝是何人，忽禮我足，神通光明，相好無比，照徹此間？蛤天人以偈而答：往昔爲蛤身，於水中覓食。聞佛說法聲，出至草根下，有一牧牛人，持杖來聽法，杖攙刺我頭，命終生天上。佛以蛤天人所說偈爲四衆說法，是時衆中八萬四千人，皆得道跡。蛤天人得須陀洹果。於是蛤天人得道果已，歡喜含笑而去。』故稱天人師。』四生，卽胎、卵、濕、化。胎生者，如人獸等；卵生者，如飛禽水族等；濕生者，如蚊虻等；化生者，如諸天地獄等。世尊若起出世之心，爲諸大菩薩說法，則聲聞緣覺亦不得而知；故佛成道初三七日中，爲諸大士，演說華嚴頓教，二乘人如聾如啞。若起世俗之念，以一圓音演說法，衆生隨類各得解，是故含識皆知。悲能拔苦，慈能與樂。佛憐愍衆生，猶如赤子，故不辭種種勞苦，說種種法，或化種種之身，隨類應化，務令脫生死之苦，得涅槃之樂，是故如來名慈悲父。法華經云：「我爲衆生之父，應拔其苦難。」又偈頌云：「告舍利弗，我亦如是，衆聖中尊，世間之父。一切衆生，皆是吾子，深著世樂，無有慧心。三界無安，猶如火宅，衆苦充滿，甚可怖畏！常有生老，病死憂患，如是等火

，熾然不息。如來已離，三界火宅，寂然閒居，安處林野。今此三界，皆是我有，其中衆生，悉是吾子。而今此處，多諸患難，唯我一人，能爲救護。』皈依者，又曰歸依，於勝己者，歸投依伏也。歸投之相，如子皈父；依伏之義，如民依王，猶怯依勇。三祇，卽三大阿僧祇（*Asamkhyey-akalpa*）之略稱。菩薩瓔珞本業經云：「譬如一里二里乃至十里石，以天衣重三銖，人中日月歲數三年一拂，此石乃盡，名一小劫。若一里二里乃至四十里石，亦名小劫。又八十里石，以梵天衣重三銖，梵天日月歲數三年一拂，此石乃盡，名爲中劫。又八百里石，以淨居天衣重三銖，淨居天日月歲數三年一拂，此石乃盡，名一大阿僧祇劫。」業者，卽指惡業也。夫衆生念念造業，豈彌天之能容，累劫之可盡？今暫時歸依，卽能銷無量劫業，可見佛力殊勝矣。觀佛三昧海經云：「是時諸子，同遇重病，父觀諸子，命不支久。到諸子所，一一兒前，泣淚合掌語言：『汝等邪見不信正法，今無常刀，割切汝身，汝心煩悶爲何所怙？有佛世尊名毗婆尸，汝可稱之！』諸子聞已，敬其父故，稱南無佛。父復告言：『汝可稱法，汝可稱僧！』未及三稱，其子命終。以稱佛故，得生天上四天王處。」法

華經云：「若人散亂心，入於塔廟中，一稱南無佛，皆已成佛道！」劫者，梵語劫波（*Klāpa*）之略，譯曰大時，通常年月不能算之遠大長時也。劫有大中小之分；人壽自十歲百年一增，至八萬四千歲者，又從八萬四千歲，百年一減，至人壽十歲者，如此一增一減，為一小劫。二十增減即二十小劫，為一中劫。八十增減即四中劫，為一大劫。今言億劫，實無法可算長遠之時也。菩薩本行經云：「正使化無數億，度人成辟支佛，有人百歲四事供養，功德甚多，不如有人以歡喜心，一四句偈，讚歎如來功德無量。」又法華經云：「或以歡喜心，歌頌頌佛德，乃至一小音，皆已成佛道。」如來雖功德巍巍，稱揚讚歎，億劫莫盡；而衆生以歡喜心，歌一梵唄，頌揚着德，福利何窮！

禮佛

禮者，梵語畔睇；（*Vandana*）又曰和南；或作那謨悉羯羅；（*Na-mas-Kara*）譯為禮拜；恭敬之意，表現於身相也。禮敬有種種之殊

，如西域記云：「致敬之式，其儀九等：1 發言慰問。2 俯首示敬。3 舉手高揖。4 合掌手拱。5 屈膝。6 長跪。7 手膝觸地。8 五輪俱屈。9 五體投地。」法華經云：「或有人禮拜，或復但合掌，乃至舉一手，或復一低頭，以此供養像，漸見無量佛，自成無上道。」勒那（*Ratna-nati*）三藏法師，對於此方之俗，不習禮佛，教以七種禮佛之法；如法苑珠林云：「有西國三藏，厥號勒那；觀此下凡，居住邊鄙，不閑禮儀，情同猴馬。悲心內溢，爲翻七種禮法。文雖廣周，逐要出之，從麤至細。對麤爲邪，對細爲正，故階級有七，意存後三也。第一名我慢憍心禮者，謂依次位心無恭敬，恃尊自德，無師仰意。恥於下問，諮受無所，心無法據。雖設禮拜，心馳外境，如碓上下，空無所獲。一形所作，無境住心，輕生薄道，徒勞無益。外觀似恭，內增慢惑，猶如木人，情不崇重。五輪不具，三業馳散，是名慢憍禮也。第二唱和求名禮者，雖非慢高，心無淨想；粗正威儀，身心詐恭。見人身輕，急禮人去，身惰心疲，稍似恭順。片有相扶，其福薄少，非真供養；良由口唱心散，是名唱和禮也。第三身心恭敬禮者，聞唱佛名，便念佛身，如在目前，

相好具足，莊嚴晃耀。心相成就感對佛身，手摩其頂，除我罪業。是以形心恭敬，無有異念，供養恭敬，情無厭足。心想現前，專注無昧。導利人天爲上爲最。功德雖大猶未是智，後多退沒，是名身心禮也。第四發智清淨禮者，良由達佛境界，慧心明利，深知法界，本無有礙。由我無始，順於凡俗，非有有想，非礙礙想。今達自心虛通無礙，故行禮佛，隨心現量，禮於一佛，卽禮一切佛。……一切三界六道四生同作佛想，供養禮拜。自淨身心，蕩蕩無障。念佛境界，心心轉明，一拜一起，爲尊爲勝。卽是淨業無窮，果報無限，是名發智禮也。第五徧入法界禮者，良由行者想觀自己身心等法，從本已來，不離法界，不在諸佛身外，亦不在諸佛身內，亦不在我外，亦不在我內，自性平等，本無增減。今禮一佛，卽徧通諸佛。……智度論云：『一佛勝能，等一切佛勝能，一切佛勝能等一佛勝能。設一切佛，不化衆生，但一佛化生，卽功歸法界，德徧徧周。』是名徧入法界禮也。第六正觀修誠禮者，此明自體自身佛，不緣他境他身佛。……維摩經云：『如自觀身，實相觀佛亦然。』又云：『不觀佛不觀法不觀僧，以見自身他身平等正法性故。』己心

清淨，卽是自性住佛性，隨力修明，是引出佛性，三祇果圓，卽是得果佛性。若據妙達。唯局大聖，若論下凡，雖未頓修不得不解。如涉遠道要藉自身，欲見佛性要觀己佛；法僧亦爾，體同無二。是名正觀禮也。第七實相平等禮者，大意同前，猶存有禮有觀自他兩異。今此一禮，無自無他，凡聖一如，體同用融，如如平等。……故文殊禮文云：『不生不滅故，敬禮無所觀。』此之一禮，凡夫淺識，恐聞反謗；上智之人，內行平等，外順尊敬，內外合宜，是名平等禮也。』大方廣筈經云：『智燈問言：『文殊師利！云何名爲清淨見佛？云何禮佛？……』文殊師利言：『大德智燈！若見法淨，名見佛淨。若身若心不低不仰，若不低不仰正直卽住；不動不搖，其心寂靜，行寂靜行。大德智燈！是名禮佛。』』增一阿含經云：『善業已先禮，最初無過者，空無解脫門，此是禮佛義。若欲禮佛者，當來及過去，當觀空無法，此名禮佛義。』律制有染不得禮佛。何名有染？染有二種：（一）不淨染，謂登廁等後未洗淨。（二）飲食染，謂食噉後未漱口，與漱不淨，尚有餘津；是名有染。違者，得越法罪。比丘不得通肩著袈裟禮佛，違者，死墮鐵甲地獄。

（除坐禪受食通肩不犯。）不得披禪衣禮佛，及誦經經行，塔殿前行與禮尊宿，違者，死變魚龜鼈之類。

天上天下無如佛，十方世界亦無比；世間所有我盡見，一切無有如佛者！

此偈乃釋尊往昔讚歎毗婆尸佛（即弗沙佛）者。菩薩本行經云：「佛告阿難：『我念往昔有一如來出現，號曰弗沙，（Pusya. 又曰底沙 Tisya. 一多陀阿伽度，阿羅訶，三藐三佛陀。（Tathagata-Arhat-Samyaks-induddha.）時彼佛在雜寶窟內，入火光禪定，放大光明。我見彼佛心生歡喜，合十指掌，翹於一脚，七日七夜而將此偈，讚歎彼佛。而說偈言：天上天下無如佛，十方世界亦無比；世間所有我盡見，一切無有如佛者！阿難！我以此偈歎彼佛已，發如是願。乃至彼佛語侍者言：是人過於九十四劫，當得作佛，號釋迦牟尼。』」（Sakyamuni.）天上，即六欲天以上，至非想非非想天；天下，即人趣以下，乃至地獄；均為三界所攝。十方世界，乃娑婆（Saha）世界以外之無量世界也。佛具三十二相，八十種

好，十力四無所畏，四無量心，六波羅蜜，五眼六通，四無礙解十八不共法，種種功德；諸人天等，醜陋之形，豈能與比？世間，亦三界之內也。世間最美莫如天人，而與佛比猶尚不及，況餘類乎？故曰無如佛。

普禮真言

普者，遍也。言普遍敬禮十方世界一切諸佛也。真言者，梵語曼怛羅，（Mantra.）是如來三密之隨一密也；真實之語也。大日經曰：「一切法界力，隨順衆生，如其種類，開示真言教法。」

唵。唎日囉斛。

唵^縛日囉斛，（Om Vajrahun.）三稱三禮，須精誠作觀，五體投地，則能普禮十方一切諸佛也。

供淨瓶

梵語君持，（Kundika.）譯云瓶，有淨觸二瓶；淨瓶用瓷瓦製，觸瓶用銅鐵製。淨瓶之水，以洗淨手，飲用等，觸瓶之水，以洗觸手；亦稱澡瓶。寄歸傳云：「凡水分淨觸，淨者咸用瓦瓷，觸者任兼銅鐵。淨擬非時飲用，觸乃便利所用。淨則淨手方持，必須安着淨處；觸乃觸手隨執，可於觸處安之。唯斯淨瓶，及新淨器所盛之水，非時合飲。飲器盛者，名爲時水，中前受飲，即是無愆，若於午後，飲便有過。」三水要行法云：「淨瓶觸器極分明，此並金口親言，非是人造。寧容唯一銅瓶，不分淨觸？雖同告語，不齒在心，豈可習俗生常，故違聖教！」今所指之淨瓶，乃供佛像前用者。比丘每日晨旦，以淨瓶盛淨水，供於佛菩薩像前；取淨瓶盛水時，當具儀作禮觀想聖容。禮已，取瓶時默持偈咒。

手執淨瓶，當願衆生，內外無垢，悉令光潔。

唵。勢伽嚕，迦吒矜吒莎訶。

。三遍

執淨瓶時，即應發願願一切衆生，修出世之白法，淨無始之業塵，除內外之垢染，得光潔之法身。毗柰耶藥事云：「當觀察內身，勤修正念正意，

捨離諸不善心。於一切衆生，復於外身，內外身，內受外受，內外受，內心，外心，內外心，內法，外法，內外法，見法隨順，勤修精進。於一切有情捨離諸惡，正念而住！」

蕩淨瓶真言

蕩者，滌除也。禮佛已，執空瓶至淨水所，左手撩衣，右手持瓶，徐以淨水蕩洗淨瓶三次。每次誦次咒七徧。蕩瓶之水，切勿再傾於淨水中，須棄於外。

唵。藍莎訶。二十一徧

灌水真言

灌者，注也。既將瓶蕩滌淨已，將淨水注入瓶中，默念次咒：

唵。嚩悉鉢囉摩尼莎訶。

三編

既灌水於瓶中已。卽至佛前胡跪，左手持瓶，右手作普供養印，（左手方願曲二節，慧力智直豎持淨瓶，右手禪度打施戒二度，忍進二度扶緣。）念大悲咒七遍，禮拜而退。晚課之後，出淨瓶水時，同前胡跪結印，先念大悲咒七遍，心經往生咒各七遍，出外散水於淨地。（施與鬼神莫傾於桃柳樹處。）手作甘露法印，（誦甘露真言時，想自觀音心月輪上，有白色紇哩字出光，照前諸鬼神等；並想忍度上有月輪相，輪中有白色鏤字，明點中流出甘露智水。以左羽轉腕向前，力智點取彈灑。如雨下注，觸此甘露普得清涼。）口默念次甘露真言：

曩謨蘇嚩婆耶。怛他誡多耶。担姪他唵。蘇嚩
蘇嚩。鉢囉蘇嚩。鉢囉蘇嚩。莎婆訶。

三編

念時，觀想如法，更作想流出種種飲食，先施諸天，次及鬼神，後餓鬼，畜生，各獲飽滿。又想瓶出樓閣、宮殿珠寶、瓔珞、傘蓋、香花、衣服、

無不具足。然後說十二因緣法，授彼三皈。令聞法受皈，得法喜三昧，禮拜而去。

受食

受（Vcdana.）者，領納也。食（Ahara.）者，增益身心也。婆沙論云：「食於二時能爲食事，俱得名食。一初食時能除饑渴，二消化已資根爲大。」五百問曰：「不著三衣，受食犯墮。」比丘受食先洗手淨口，各各踞坐，（一切經音義云：「踞，謂垂足實坐也。」舊云跏趺坐者，訛也。）展食巾於膝上，免湯膩之汙袈裟。寄歸傳云：「聞夫佛法初來，僧食悉皆踞坐。至乎晉代此事方訛，自茲已後，跏坐而食。然聖教東流，年垂七百，時經十代，代有其人，梵僧既繼踵來儀，漢德乃排肩受業，亦有親行西國，目擊是非。雖還告言，誰能見用？又經云：『食已洗足，』明非牀上坐，菜食棄足邊故，（今齋堂赴供，菜根可棄碗邊。）知垂脚而坐。是佛弟子宜應學佛，縱不能依，勿生輕笑。良以數巾

方坐，難爲護淨，殘宿惡觸無由得免。又復歛衆殘食，深是非儀。收去反觸僧盤，家人還捉淨器。此則空傳護淨，未見其功，幸熟察之，須觀得失！」根本薩婆多部律攝云：「食時踞坐，好整威儀，不應顧視，當生厭想。住於正念，無掉淨心，然後方食。若異此者，得越法罪。」又云：「苾芻若欲飲水噉食，時與非時，皆須以水三漱口，方可飲噉。若不爾者，得惡作罪。」受食時應在午前，及明相出時，（因羅喉羅 *ra-huṣa* 及十七群比丘，聽開早粥）過中及明相未出，不得食，食者墮。

〔資持記云：「近世學大學小，噉食無時，不畏佛教，銅漿鐵丸，焦爛喉腹，痛徹心髓，誰當代之？悲夫！」又云：「欲超三界，必斷六因，故佛制比丘，不同彼食，令依極聖，出離可期。嗟彼愚人，多食晚餐，肯數諸佛，而甘同鬼畜，不知何意乎！」若有病或口渴，得飲非時漿，然須在午前預辦方可飲用。非時漿，卽菓汁也，若依僧祇律則有十四種：謂 1. 菴羅漿。2. 拘梨。3. 安石榴。4. 巔哆梨。5. 蒲桃。6. 波樓沙。7. 健。8. 芭蕉。9. 罽伽提。10. 刼頗羅。11. 婆籠渠。12. 甘蔗。13. 呵梨陀。14. 呿披梨。若依四分律則有八種：謂 1. 梨。2. 酸棗。3. 甘蔗。4. 薤菓。5.

蒲萄。6.舍樓伽。7.閻浮漿。8.波樓師。凡飲非時漿，先須洗手漱口淨，然後飲之，若異此者，得惡作罪。五分律云：「佛與大眾從坐起去，漸漸北行，向廁那編髮外道住處。廁那聞佛釋種出家，成如來應供等正覺，今暮當至。作是念：過去諸仙修梵行者，中後不食，而飲非時諸漿，所謂菴婆果漿，閻婆果漿，周陀果漿，波樓果漿，蒲桃果漿，俱羅果漿，甘蔗漿蜜漿。沙門瞿曇（Gautama）亦應飲此。吾當豫辦，至便設之。辦已，與五百弟子出迎世尊，遙見世尊，容顏殊特，猶若金山，益生歡喜！前至佛所，立慰世尊：『善來瞿曇！願我室坐。』佛即到其家，與諸比丘次第而坐。梵志便下非時漿。諸比丘不敢食，謂言：『佛未聽我飲非時漿。』以是白佛。佛言：『聽飲。』諸比丘復問佛：『以何因緣得飲？』佛言：『渴使得飲。』」

若見空鉢，當願衆生，究竟清淨，空無煩惱。

鉢者，梵語鉢多羅；（*Patra*）此云應量器。謂應受天人供養，及應法之食器也；以色、體、量、三者皆與法相應故。色者，灰、黑、不生愛也

；體者，謂鉢質鐵、瓦、非貴重之器，不起貪也；量者，謂隨食量多少而受，普通鉢量極大不過三升，極小不過升半，不過量也。律制鉢有鐵瓦二種，不許畜金、銀、銅、錫、琉璃、水晶、梅檀、木、石、漆、等雜寶之鉢。業疏云：「雜寶爲器，濫在家人，木鉢外道，石鉢唯佛。比丘俱離，但用泥鐵。由離諸濫，省事易得故也。」善見律云：「三乘聖人，皆執瓦鉢，乞食資生。」僧祇律云：「鉢乃出家人器，非俗所宜。」十誦云：「鉢是恒沙諸佛標誌，不得惡用。」言惡用者，即將鉢盛水及盛其他雜物之用也。如毗奈耶雜事云：「時有苾芻以商旅爲伴，人間遊行。於行伴中，有婆羅門忽染時患，詣醫人所：『我有如是病，仁爲處方。』」答言：「此病可服訶梨勒，（Haritaki. 譯曰天主將來，卽訶子也。）必當得差。」報言：「涉路無處可求。」醫曰：「沙門釋子善閑諸藥，從彼求覓，必當見惠。」時彼卽便詣苾芻所，問言：「聖者有訶梨勒不？」答言：「我有！用此何爲？」報言：「我身有病，醫遣服之。有時見惠！」苾芻對彼開鉢袋中，覓訶梨勒。先出錐刀，次抽皮片，並諸雜藥淨穢交參。時婆羅門見其雜惡，報言：「聖者仁等苾芻，能作如是不清潔事，我寧身死，不

服斯藥！」苾芻以緣白佛。佛言：「苾芻應畜三種袋：一者鉢袋，二者藥袋，三者雜袋。」鉢上不許書名字及作畫。如十誦律云：「一比丘書他鉢作字，著姪女門前。時有識字婆羅門居士，入是舍見鉢有字，作是言：『比丘亦入是舍。』比丘聞是語，心不喜，是事白佛。佛言：『從今不得鉢上作字，若鉢上作字者突吉羅。除鉢一切餘物亦爾；不犯者作懺。』又言：『有五種物不應書，謂 1 別解脫戒經。 2 別解脫廣釋。 3 及諸事。 4 與律教相應之義。 5 私自物。於己物上不應書字，可作私記憶持。』」又尊者阿尼盧陀之鉢底有名，被施主借用，盛物與姪女食用，姪女見鉢底名字即生敬心，燒香普熏。緣此爲人譏笑。因制不許鉢上寫字。薩婆多部律攝云：「凡於鉢上不應書己名字，若作私記者無犯；別人之物皆應准此。若書名時，得惡作罪。若人持物施三寶者，應於所施物上鐫題施主名字。」三千威儀云：「持鉢有五事：1 當令帶堅。 2 當著左腋下。 3 行時使向外。 4 不得使下扃相近。 5 飯已持鉢當還使自向。」（按諸部鉢口應外向）不應手持，應安鉢囊。四分律云：「手捉鉢難護持；佛言：『聽作鉢囊盛。』不繫囊口，鉢出；佛言：『應繫。』手捉鉢囊護持；佛言：『應作

帶絡肩。』律制比丘不得畜長鉢，許持一鉢。若持長鉢不得過十日，應捨於寺庫，或施於無鉢者，若至第十一日即犯。尼不得畜長鉢過一日，即日受長鉢即日捨，若過一日即犯。若鉢破不能用，得再乞求餘鉢。若鉢有小孔得補，倘不能補，亦可再求。一鉢足用，正表止貪之法也。鉢須淨，不得以菜汁羹等汗鉢邊。

若見滿鉢，當願衆生，具足盛滿，一切善法。

盛滿飯已，念供養文，左手捧鉢齊眉，右手扶緣以障觸氣；鉢匙外向。供文念畢，旋鉢桌上，鉢匙內向。善法者，五戒十善爲世間之善法，三學六度爲出世間之善法；淺深雖異，而皆爲順理益己之法，故謂善法也。斯諸善法，一切衆生本自具足，以從染緣，流浪生死，將諸善法蒙蔽耳。行者既以弘法爲家務，利生是本懷，是故見滿鉢時，應當發願，願一切衆生，具足一切善法。

出生

出生者，生飯之異名，乃出衆生食之略。於食前，自我飯中，爲諸衆生出少許之食施與，乃律中持戒者之一法式也。念供文已，於鉢中取飯七粒，若麵不過一寸，與侍者出食。一向傳云早食念法力不思議，午齋念大鵬金翅鳥。以理推之，二偈必須合誦，堪合本旨，亦不落偏見也。

法力不思議，慈悲無障礙，七粒徧十方，普施周

沙界。 唵。度利益莎訶。

三徧

法力者，言佛正法之力，能除災伏惡也。維摩經云：「法王法力超群生。」「不思議者，卽不可思議也，謂佛法之理深妙，不可以心思；佛法之事希奇，不可以言議。智度論云：「小乘法中，無不可思議事，唯大乘法中有之。」「道生法師曰：「不可思議者，非感情所測，非淺識所量。」「慈能與樂，悲能拔苦，拔苦與樂，故曰慈悲。智度論云：「大慈與一切衆生樂，大悲拔一切衆生苦。」「障礙者，不通之義，今以慈悲之力，則十方通達，故曰無障礙。以七粒之微，普遍十方，一寸之鮮，施周沙界，可知法力難思，神咒功強矣。救面然餓鬼陀羅尼經載：阿難獨居靜處，一心計念，卽於夜三更之

後，見一餓鬼名曰面然，謂阿難三日後當爲餓鬼。若施百千那由他恒河沙數餓鬼，並百千婆羅門及仙人等，各施一斗飲食，並及爲面然供養三寶，則可免餓鬼之報。阿難晨朝見佛求救！佛告阿難：「有陀羅尼，名曰一切德光無量威力。若誦此陀羅尼者，（即變食眞言。）即成已施俱祇那由他百千恒河沙數餓鬼，及六十八俱祇那由他百千婆羅門，並諸仙前各有摩伽陀（Magadha.）斗四斛九斗飲食。……」

大鵬金翅鳥，曠野鬼神衆，羅刹鬼子母，甘露悉

充滿。唵。穆帝莎訶。三徧彈指三下

金翅鳥者，梵語迦樓羅；（Garuda.）揭路茶等；或名蘇鉢刺尼。（Suparni.）鳥翅有種種寶色，就其狀言，名金翅鳥，非唯金耳。或譯食吐悲苦聲，謂此鳥凡取得龍，先內喙中，得吐食之，其龍猶活，此時楚痛出悲苦聲也。增一阿含載：金翅鳥有胎、卵、濕、化、之四種。其鳥居四天下大樹，兩翅相去，三百三十六萬里，閻浮提止容一足，因此故名大鵬。大般涅槃經云：「金翅鳥能噉諸龍，唯不能噉受三販者。」經謂有一金

翹鳥追一龍而食，龍懼逃至佛所，鳥敬佛故，不敢妄動，佛爲說法，並囑戒殺，得受僧出生之食，維護佛法。曠野鬼神衆者，猶言空曠之地，山野之間，常有無數鬼神，依住樹林之中，棲止岩穴之內。查斯曠野之名，乃聚落之稱，爲出生緣起之一。四十大般涅槃經云：「善男子！如我一時遊彼曠野聚落叢樹，在其林下，有一鬼神，卽名曠野，純食肉血，多殺衆生；復於其聚落，日食一人。善男子！我於爾時爲彼鬼神，廣說法要。然彼慕惡愚癡無智，不受教法，我卽化身爲大力鬼，動其宮殿令不安所。彼鬼於時，將其眷屬，出其宮殿，欲求拒逆。鬼見我時，卽失心念，惶怖蹙地，迷悶斷絕，猶如死人。我以慈愍，手摩其身，卽還起坐。作如是言：快哉今日，還得身命，是大神王；具大威德，有慈愍心，赦我懃咎。卽於我所生善信心。我卽還復如來之身，復更爲說種種法要，令彼鬼神受不殺戒。卽於是日曠野村中有一長者，次應當死，村人已送付彼鬼神；鬼神得已，卽以施我。我旣受已，便爲長者，更立名字爲手長者。爾時彼鬼卽白我言：「世尊！我及眷屬唯仰血肉，以自存活，今以戒故，當云何活？」我卽答言：「從今當勅聲聞弟子，隨有修行佛法之處，悉當令其施汝飲食。」

善男子！以是因緣爲諸比丘制如是戒：汝等從今常當施彼曠野鬼食。若有住處，不能施者，當知是輩非我弟子！卽是天魔徒黨眷屬。」羅刹，(Rakṣasas.) 惡鬼也，食人血肉，或飛空，或地行，捷疾可畏也。鬼子母者，卽訶利底(Hariti.) 譯歡喜、暴惡等。) 爲五百鬼子之母，故曰鬼子母。初爲惡神，日食他人所生男女。世尊方便調伏，使受三皈五戒，爲護法神。毗奈耶雜事云：「於時訶利底皈依如來，請受禁戒，城中人衆，皆得安樂，離諸憂惱。時訶利底母，於佛所受三皈依並五學處，不殺生乃至不飲酒。前白佛言：『世尊！我及諸兒，從今已去，何所食噉？』佛言：『善女！汝不須憂，於瞻部洲，所有我諸聲聞弟子，每於食次，出衆生食，並於行末設一食盤，呼汝名字，並諸兒子，皆令飽食永無饑苦。若復有餘現在衆生，及江山海處，諸鬼神等，而應食者，皆悉運心，令其飽足。』佛告訶利底：『又復我今付囑於汝，於我法中，若諸伽藍僧尼住處，汝及諸兒常於晝夜勤心擁護，勿令衰損，令得安樂。乃至我法未滅已來，於瞻部洲應如是作。』」甘露者，梵語阿蜜哩多，(Amṛta.) 味甘如蜜，天人所餐之食也。食者命長身安，力大體光，是故名不死之藥。金翅曠野

之流，羅刹鬼子之類，仗佛威光，餐毒藥而成醍醐，飲鎔銅悉是甘露，良有以也。

侍者送食

侍者，乃親炙於長老左右，而供其使喚者也。侍者經云：「侍者具八法：1 信根堅固。2 其心覓進。3 身無病。4 精進。5 具念心。6 心不憍慢。7 能成定意。8 具足聞智。」於送食時，先默誦變食真言三遍；次誦偈文。緣變食真言之功德殊大，加持之後，能令河沙餓鬼悉得飽滿。以此功德能獲福壽增延，鬼神敬護。

汝等鬼神衆，我今施汝供，此食徧十方，一切鬼

神共。唵。穆力陵莎訶。

三遍

淨心觀想誦咒，則所施之食，能令一切鬼神皆得共享也；蓋鬼神有衆多之數。鬼爲六趣之一，神爲八部之通稱。有威爲鬼，能令他畏其威；有能爲

神，大力能移山填海，小力能隱顯變化。長阿含經云：「佛告比丘：一切人民所居舍宅，皆有鬼神無有空者。一切街巷四衢道中，屠兒市肆，及丘塚間，皆有鬼神無有空者。凡諸鬼神皆隨所依，即以爲名。依人名人，依村名村，依城名城，依國名國，依土名土，依山名山，依河名河。佛告比丘：一切樹木，極小如車軸者，皆有鬼神依止，無有空者。一切男子女人，初始生時皆有逐神隨逐擁護。若其死時，彼守護鬼，攝其精氣，其人則死。」鬼神衆多，如恒沙數，不可算計。鬼神之食，仰憑法力，侍者送食時，應一心觀想，以此一食，化無量食，則十方沙界之鬼神，同享微妙之甘露也。侍者送食回，維那卽舉唱僧跋。

僧跋

僧跋者，梵語三跋羅伽多；（*Sampragata*）譯曰善至、正至、等施。緣外道請佛及僧受供，密下毒藥，因此佛制食前唱僧跋，然後方食，所有毒藥，皆變成美味。一切有部目得迦謂：外道室利笈多，惡意請佛

及僧。預作大坑於屋內，中燒炎炭，既絕烟焰，將物棧之，覆以青草，復於草上布薄土；更於食內置毒藥。世尊領衆僧至中門，方欲舉足，鉢頭摩華，從坑踊出，各蹈蓮花而入。時食已置毒藥之食，世尊令阿難遍語諸比丘，若未唱三跋羅伽多已來，不得一人輒先受食。阿難如佛所勅告諸比丘。次遣一人執持飲食，於上座前曲身恭敬，唱三跋羅伽多；由此威力，故於飲食內諸毒皆除。是故未唱受食，得惡作罪。

佛制比丘，食存五觀，散心雜話，信施難消；大

衆聞磬聲，各正念！

五觀者，卽下段之一計功多少量彼來處，乃至五爲成道業，應受此食。律制聞打鍵椎聲方得食，不得形相厚薄。散心者，不正念也。摩訶止觀云：「散心者，惡中之惑，如無鈎醉象，踏壞華池，穴鼻駱駝，翻倒負馱；疾於掣電，毒踰蛇舌。」雜話者，閑雜之言也。佛言：「施主一粒米，大如須彌山，若還不了道，披毛戴角還！」信施之心大，故粒米之微，亦不可思議。是故既爲佛子，應作佛事，圖養色身，而辦道業，莫貪供養，而受

苦報！

執持應器，當願衆生，成就法器，受天人供。

唵。枳哩枳哩。嚩日囉吽發吒。三遍

應器者，卽鉢多羅也。法器者，堪行佛道也。願衆生均成法器，受天人供，卽應受天人之妙供也。古德頗多受天人之供養者，西土莫如尊者橋梵波提（Gavampati）等，此方終南山道宣律師等。捧鉢當胸受食，依次文三匙次序：

匙初 願斷一切惡。匙二 願修一切善。匙三 誓度一切衆生。

善以順理爲義，惡以乖理爲義。一切惡法者，如貪瞋癡等，及所生之種種十惡五逆一切障道之法；爲修聖道，是故應斷。一切善者，卽五戒十善，六度萬行，一切益道之法；欲證涅槃，是故應修。邪見人我習氣斷故，得大智慧，具諸善法，度盡一切衆生。四弘誓願云：「衆生無邊誓願度，煩惱無盡誓願斷，法門無量誓願學，佛道無上誓願成。」卽斯之謂乎！

(一) 計功多少，量彼來處。(二) 忖己德行，全缺應供。

(三) 防心離過，貪等爲宗。(四) 正事良藥，爲療形枯。

(五) 爲成道業，應受此食。

(一) 功者，功勞也。量者，度量也。粒米維艱，來處不易，農夫辛勤，日晒雨淋，晨荷鋤出，暮荷鋤歸，經日月之勞，方得粒穀之成；更經春磨去糠而成米；則一鉢之飯，實有無量之苦辛也。智論云：「思惟此食，墾植耘除，收獲蹂治，春磨淘汰，炊煮乃成。用功多少？計一鉢之食，作夫流汗，集合量之，食少汗多，須臾變惡。我若貪心，當墮地獄，噉燒鐵丸！從地獄出作諸畜生，償其宿債，或作豬狗，常噉糞除，故於食中，應生厭想！」僧祇律云：「告諸比丘：計此一粒米，用百功乃成，奪其妻子之分，求福故施。」善見律云：「佛問阿難：『此聲何物聲耶？』阿難答言：『此是諸比丘舂麥聲。』佛言：『善哉！善哉！阿難！何以佛歎言？未來比丘住在寺中，飲食易得，而生憍心；言飯蟲穀，或言大熟，或言大強

，或言粒碎，或言酢鹹。如是之言，卽是覓禾稻肉義。」佛語阿難：「汝等善人，當爲後世比丘，作善法因緣。以汝等法，未來比丘若得飲食，於好於惡，不生增減。往昔法王在世，諸大羅漢，猶食馬麥，況我等輩，於此飲食而有嫌薄。」大聖之言，應在今日，有識之士，孰思改之！？」（二）
（一）付者，度也。德者，修養而有心得也。若夫已德全缺，愧受人供，虛名釋子，空負信施，今幸僥倖爲僧，來世隨業酬報，悲夫！毗尼母經云：「若不坐禪誦經，不營佛法僧事，受人信施，爲施所墮。若無三業，知故而施，俱爲施墮。比丘強飽食施主食，憍慢意或自食己食，強飽過分，爲施所墮；以其食亦從施主得故。何以故？佛長夜中，常歎最後限食，（謂末口後減己食。）施持戒者，能受能消。施持戒果報大，破戒果報少。足食已，更強食者，不加色力，但增其患，故不應無度食。」（三）防者，戒備也，禁止也；防心亦卽防意，勿令意念起貪之過。明了論疏云：「律中說出家人受食，先須觀食，後方得噉。凡食三種；（1）上食起貪，應離四事：一離喜樂過，貪著香味，身心安樂，縱情取適故。二離食醉過，食竟身心力强，不計於他故。三離求好顏色過，食畢樂於光悅勝常，不須此

心。四離求莊嚴身過，食者樂得充滿肥圓故。(2)下食便生嫌瞋，多墮餓鬼，永不見食。(3)中膳不分心眼，多起癡捨，死墮畜生中，作諸噉糞樂糞等蟲。初負重故，並入地獄。且略如此。反此三毒，成三善根；謂無貪故，生諸天中；下二可知。」大寶積經云：「彌樓健馱佛諸弟子中，有大弟子名爲堅牢，修空閑行，獨住深山，少欲知足，心樂遠離，所作已辦，六通三明大阿羅漢，亦如我今摩訶迦葉。是堅牢比丘，所住深山，石壁窟上，而書偈曰：『生死不斷絕，貪欲嗜味故。養怨入丘塚，唐受諸辛苦！身臭如死屍，九孔流不淨。如廁蟲樂糞，愚貪身無異。憶想妄分別，則是五欲本。智者不分別，五欲則斷滅。邪念生貪著，貪著生煩惱。正念無貪著，餘煩惱亦盡。』」(4)枯者，乾也；身體毀瘠也。飲食乃養活身命，如良藥之療疾。故莫求好惡，祇圖養形而修聖道。行事鈔云：「爲除病故，饑渴不治，交廢道業，不生新病，食飲減約，宿食消滅。又以二事爲譬：初如油膏車，但得轉載，焉問油之美惡。二欲度險道，有子既死饑窮餓急，便食子肉，必無貪味。」雜寶藏偈云：「是身如車，好惡無擇，香油臭脂，等同調滑。」(5)爲求佛法，使成道業，故應受食。行事

鈔云：「成道觀業三種：（1）爲令身久住故，欲界之食，必假搏食，若無，不得久住，道緣無託故。（2）爲相續壽命，假此報身假命，成法身慧命故。（3）爲修戒定慧，伏滅煩惱故。」持世云：「若不除我倒，此是外道，不聽受人一杯之水。」佛藏經云：「必厭我倒，於衲衣粗食，不應生著。」夫飲食可得調和身體，資益道業，故行人喫食，但爲除饑，不圖適悅。緣身體每日之消耗燃料，新陳代謝，交替不停，呼吸運動，均需熱量，倘無營養之供給，則饑渴病生。故食爲必需，但勿過飽，亦不減少，平均均衡，庶可免疾。增一阿含經云：「多食致病苦，少食氣力衰，處中而食者，如秤無高下。」故人身如車，食物如油，膏轄貴在令轉，豈貪香臭？資持記云：「口腹之患爲害頗深，適意片時，招殃累劫！應知三毒卽是三途，故當對事防心，不啻臨深履薄。」業疏云：「大丈夫旣不能造大過，豈爲一口之食而陷沒耶？所爲極弱失！」慈訓深切，學者復尙自欺耶？嗚呼！世有或但食菜蔬而禁餐五穀，或餐五穀而禁菜蔬，或飯菜皆禁，唯噉水菓，所謂絕煙火者；或數日不食，（非入定時。）而謂己是神是聖。當知是等皆是外道魔眷所爲，非佛所許，學者幸莫倣尤！資持記云：

「境雖有五，總束爲三：初卽觀食，二是觀身，三並觀心，從疎至親，觀法次第。」

結齋

齋者，梵語烏哺沙陀；（Upavasatha.）謂不過中食，正午以前所作之食事也。結者，終也，畢也。言結齋，卽飯食畢也。結齋先念準提咒，次念偈文。律制說施頌時須住食，不住者，得越法罪。毗奈耶破僧事云：「四天王各奉一鉢送佛，佛以神力，重疊內之，遂成一鉢。便持此鉢爲利益有情故，受商主供。受供已，卽爲商主說諸咒願，頌曰：『所謂布施者，必獲其利益；若爲樂故施，後必得安樂！』」

所謂布施者，必獲其利益；若爲樂故施，後必得安樂！
飯食已訖，當願衆生，所作皆辦，具諸佛法。

布施者，梵語檀那；（Dana.）以福利施與人也。布施有三種：（一）財

施，(二)法施，(三)無畏施。財施即財物之施；法施即說法也；無畏施即救危拯難也。三種之中，以法施爲最，古云：「財施如燈，但明小室，法施若日，遠照天下。」菩薩善戒經云：「法施者，凡有所說初無顛倒，是名法施。善能教誡一切衆生，是名淨法施。菩薩財施，利益現在，行法施者，則能利現在他世。復有財施，或爲衆生作現世苦；法施不爾，能作現在他世樂事。財施不淨，法施清淨；行財施者，不名無邊，法施之施，名無邊施；財施易得，法施難遇；是名自他利施。」大寶積經云：「若恒沙世界，珍寶滿其中，以施諸如來，不如一法施。施寶福雖多，不及一法施。一偈福尙勝，況多難思議！」僧祇律云：「百千世界中，滿中真金施，不如一法施，隨順見真諦。」法施能令衆生離苦，半偈之施，尙能令行者證道，何況多乎？布施若不著相，所謂三輪體空，則爲清淨之施，獲福更多。大寶積云：「勿以施爲施，勿以受爲受，施者能如是，乃名爲淨施。」今所言者，乃飯食之施也。由施飲食故，得永離一切煩惱渴愛，獲益無窮。若歡喜而施，等心而施，柔和而施，恭敬而施，清淨而施，則其功德尤勝，故感將來安樂之報！按布施因果，經律詳載，所有世出世間，

富貴榮樂殊勝妙果，莫不由於宿生曾行布施，供養三寶而得成就。故六度之中檀度爲先。訖者，畢也。所作已辦者，所作之事務具滿也。夫六凡業識茫茫，二乘尙在半途，等覺前程有路，故皆所作未辦。唯佛世尊，究竟圓滿，作人之未作，辦人之未辦，故曰具諸佛法。行者於齋畢時，當發願願一切衆生，作佛之所作，具佛之所具。

洗鉢

飯食已畢，隨以淨水洗鉢。僧祇律云：「洗鉢時，不得以沙灰洗令脫色，當用無沙巨摩根汁葉汁華汁菓汁。」又：「當平地洗鉢，若地泥汙，若糞掃，若無坐處，當僂身去地一揆手，洗已曬令燥。」不得立洗。洗鉢後拭乾，將洗鉢水傾於淨地，並誦咒彈指施與鬼神，不可飲用。昔有禪師因慳飲洗鉢水，日久得病，後爲護法神示之，將洗鉢水施與鬼神，病即差。

以此洗鉢水，如天甘露味，施與諸鬼神，悉皆獲

飽滿。

唵。摩休囉悉莎訶。

。三遍

甘露即天人所食之物，故異名亦曰天酒。以此洗鉢之水，加以真言之力，故鉢水美味，如天甘露。以一鉢之水，普施河沙鬼神，悉令充足，良以咒力不可思議也。

展鉢

展者，放寬也，舒也。未展敷之前，宜淨手方得展敷。展時應誦偈咒：

如來應量器，我今得敷展，願共一切衆，等三輪

空寂。

唵。斯麻摩尼莎訶。

。三遍

三輪者，即施者，受者，與中間所施之物。此三輪之相存於意中，爲有相三輪，而非真正檀波羅蜜之行。滅此三輪之意相，住於無着心而行施者，

是爲三輪空寂，清淨之檀波羅蜜。心地觀經云：「能施所施及施物，於三世中無所得，我等安住最勝心，供養一切十方佛。」又曰：「三輪清淨是檀那，以此修因德圓滿。」能斷金剛經論云：「攝伏在三輪，於相心除遣，後後諸疑惑，隨生皆悉除。經云：『菩薩如是應行布施，乃至相想亦不應著。』此顯所捨之物，及所施衆並施者，於三處除著想心。」

受贖

贖者，梵語唵贖。（Dakṣiṇa.）齋後說法，謂之唵贖，供之以財，謂之贖施；唵贖爲僧家之法施，財贖爲俗人之物施。轉輪五道經云：「凡作功德隨身之行，燒香燃燈，得福甚多。燒香作福及以轉經，不得請人而不嚬願，如倩人食豈得自飽？燒香潔淨燃燈續明，燒香齋會，讀經唵贖，以爲常法。」於受贖時誦次偈：

財法二施，等無差別，檀波羅蜜，具足圓滿。

財施者，或以己財，或以己物，或設種種美食，信心清淨，恭敬供養，則雖一縷之微，亦得無盡功德。如善攝受如來，因昔施縷線功德，而發弘誓願，終成正覺。故大菩薩藏經云：「行施不求妙色財，亦不願感天人趣，我求無上勝菩提，施微便感無量福。」大寶積經云：「財施有五種：1至心施，2信心施，3隨時施，4自手施，5如法施。」法施者，為利益衆生，使順正法而行，運智慧劍，斷煩惱根，離有染之生死，證無漏之涅槃，故為種種說法。倘慳法不施，當得愚癡貧苦之報。月燈三昧經云：「若有菩薩行於法施，有十種利益：何等為十？1棄捨惡事。2能作善事。3住善人法。4淨佛國土。5趣詣道場。6捨所愛事。7降伏煩惱。8於諸衆生，施福德分。9於諸衆生，修習慈心。10見法得於喜樂。」財施之功德無盡，法施之利益無窮，二者兼重並屬檀度，故曰等無差別。檀者，梵語具云檀那，即布施也；有財法無畏三種。波羅密者，譯曰到彼岸也。財法之施究竟，無畏之施圓成，故曰檀波羅蜜，具足圓滿。

取楊枝

楊枝，梵語憚哆家瑟訛，（*Dantakastha.*）譯云齒木。楊有四種：（一）水楊，又曰青楊，葉長橢圓形而稍厚，先端尖銳，緣邊有微細之淺鋸齒，葉身生毛，背面灰白色。（二）白楊，葉互生，卵形或橢圓形，先端尖，邊緣有純鋸齒。（三）赤楊，葉互生，卵形而尖，緣邊有淺鋸齒。（四）黃楊，葉對生，橢圓形，全邊革質，有光澤。今謂楊枝者，往往以柳條爲是，柳條卽枝條弱垂者，俗謂小楊是也。若無以上四種楊枝，一切木但有苦味者，皆可以之梳齒。齒木極長不過十二指，極短不減八指，大如小指，一頭緩須熟嚼。三千威儀云：「取楊枝有五事應知：1 斷當如度。2 破當如法。3 嚼頭不得過三分。4 疏齒當中三齒。5 當汁澡自用。」用楊枝淨齒爲日常必須之事，如晨起及食後，若不用齒木則口氣臭，爲非人所譏嫌。寄歸傳云：「西國柳樹全稀，譯者輒傳斯號。佛齒木樹實非楊柳，那蘭陀（*Nalanda.*）寺目自親觀，既不取信於他聞者，亦無勞致惑。」又云：「預收備擬無令闕乏，濕者卽須他授，乾者許自執持。少壯者，任取嚼之；耆宿者，乃椎頭使碎。其木條以苦澀辛辣者爲佳。嚼頭成絮者爲最，麤胡荇根，（卽蒼耳根，並截取

入地二寸。極爲精也。堅齒口香，消食去癢，用之半月，口氣頓除，牙疼齒憊，三旬卽愈。要須熟嚼淨揩，令涎癢流出，多水淨漱，斯其法也。一

手執楊枝，當願衆生，皆得妙法，究竟清淨。

唵。薩吧嚩述答。薩哩吧。答哩嘛。薩吧嚩述怛

夯。唵。嚩。莎訶。三遍

妙法者，梵語薩達磨；（Saddharma）第一最勝之法不可思議，故曰妙法。法華經云：「我法妙難思。」良以妙法能令衆生業垢消除，究竟清淨，楊枝能令衆生齒垢消除，究竟清淨。

嚼楊枝

嚼者，咀嚙也。律制不嚼楊枝得越法罪。毗尼母經云：「不嚼楊枝有五

過：1 口氣臭。2 咽喉中不淨。3 痰癢宿食風冷不消。4 不思飲食。5 增人眼病。」毗奈耶雜事云：「諸長者婆羅門，皆來禮拜河邊（勝慧河）苾芻。此諸苾芻卽爲長者婆羅門，宣說法要，口出臭氣。時彼諸人左右顧眄，共相謂曰：『此之臭氣，從何而來？』諸苾芻曰：『此之臭氣，從我口出。』白言：『聖者！豈可日日不嚼齒木耶？』答曰：『不嚼。』彼曰：『何故？』諸苾芻曰：『佛未聽許。』彼曰：『聖者！若不嚼齒木，得清淨耶？』時諸苾芻默然無對；以緣白佛。佛言：『彼婆羅門長者所譏恥，正合其儀。我於餘處已教苾芻嚼其齒木，而汝不知，是故我今制諸苾芻應嚼齒木。何以故？嚼齒木者，有五勝利。云何爲五？一者能除黃熱。二者能去痰癢。三者口氣無臭。四者能餐飲食。五者眼目明淨。』又云：『苾芻不應於顯露處坐嚼齒木。』又謂：有一毒蛇聞舍利子尊者說法，緣此善功德，捨毒蛇身，生室羅伐城，婆羅門家。旣長，尊者度令出家，並受近圓，依教令學。後嚼齒木，旣刮舌已不洗而棄，蠅來附上遂便命過；次有守宮（卽壁虎）來食其蠅，因此而死；次有黃蚰來噉守宮，還同喪命；次有犬子食此黃蚰，亦復命終；餘有殘者

，諸蟻來咬，悉皆致死。是時有一苾芻在傍而立，見如是等事。至明日旦，時諸苾芻來於其處而嚼齒木，見狗及衆蟻一處命終，怪其所以，共相謂曰：狗蟻何因一處而死？或言不知，或言可共推尋誰作斯過？時彼苾芻告諸人曰：昨日婆羅門兒，是尊者舍利子弟子，我見於此，嚼其齒木，刮舌之篋，不洗而棄，必應爲此令其命終。苾芻以緣白佛。佛言：『汝等苾芻，當知人中亦有帶毒與蛇無異，從今已去，嚼齒木時，既刮舌了，應以水洗，方可棄之。不洗而棄，得越法罪。』……三千威儀云：「刮舌有五事：1 不得過三返。2 舌上血出當止。3 不得大振手汗衣及足。4 棄楊枝莫當道。5 常當着屏處。」毗奈耶頌云：「晨朝嚼齒木，或爲說法時，及以食了時，不作便招罪。齒木有三殊，長須十二指，短便八指量，此內總名中。隨是何木條，大如小指許，嚼頭輒成絮，苦澀者爲佳。齒木旣嚼了，刮舌須存意，銅鐵赤銅鑰，刮鏝隨樂作。若住城村內，四中隨一持，淨洗用灰揩，勿令生垢汗。必其無此者，用前所嚼木，擘破兩相揩。刮舌貧人用，齒木卒難得，口齒終須淨。三屑隨時用，權開示無犯。」

嚼楊枝時。當願衆生。其心調淨。噬諸煩惱。

唵 阿暮伽。彌摩隸。爾唎迦囉。僧輸馱你。鉢
頭摩。俱摩囉。爾唎僧輸馱耶。陀囉陀囉。素彌
麼唎莎唎訶。三編

調淨者，調柔清淨也。噉者，齧也。煩惱存故，其心惺染，隨境攀緣，造無窮之業，受無盡之報，流浪生死。煩惱噉故，其心調淨，息諸妄緣，修白淨之法，受極樂之果，永處彼岸。是故行者嚼楊枝時，應發願一切衆生，噉諸煩惱，調淨其心，修聖妙法，各免輪迴。嚼楊枝時，須令涎盡，然後以水漱之，不得含水同梳。

漱口

漱者，盪口也。於嚼楊枝後，須用淨水漱口；於食前，說法前，禮佛誦經前，及大小便後，飲非時漿前後均須行之。十誦律云：「以水著口中，三迴轉之，是名淨口法。」寄歸傳云：「若有餘津，即不成齋。」漱口應在屏處。三千威儀云：「澡漱有五事：1 不得蹲。2 不得向佛塔亦

莫背。3.不得向和尚阿闍梨諸師亦莫背。4.不得於瀆上亦莫背。5.不得中與人共語，亦莫受人禮拜。」

漱口連心淨，吻水百花香，三業恆清淨，同佛往

西方。 唵 憖。 唵 罕 莎 訶。 三遍

漱口連心淨者，言漱口時但除其口穢而已，必除其心穢，則不爲煩惱束縛，不隨業力所遷，是故行者於漱口時，應連心穢而淨；良以口穢之臭易曉，心穢之惡難知。吻水百花香者，蓋水能長萬物，百花依水始茂。行者既欲培萬德之因華，而莊嚴果地，普熏十方，則必須以如來之戒水，晝夜勤澆，日久功成，如百花之香，供養十方諸佛，普熏無量含識。三業者，即身口意。身業有三：謂殺盜淫；口業有四：謂惡口，兩舌，妄言，綺語；意業有三：謂貪瞋癡。順斯十業，謂之十惡；違斯十業，謂之十善。順惡故，墮落三途，沈淪苦海；違惡故，上超三界，脫離生死。尊勝經云：「十惡業緣，惡口爲最，當知惡罵甚於猛火。而此猛火但燒七珍之財，但焚世間資玩之物；惡口猛火，能燒七聖之財，能消出世一切功德。消滅蕩盡

，遽招惡報！」菩薩本業經云：「一切善受佛果，無明受有爲生死滅果。故善果從善因生，惡果從惡因生，名善不受生滅之果。若凡夫聖人，一切善名無漏，而言受無漏果者，佛化衆生行善背惡故。」夫三業既已清淨，則西方不往而往矣。西方即指彌陀佛土也。

出錫杖

錫杖者，梵語契棄羅；（Khakkhara）譯曰智杖，亦名德杖。緣比丘乞食入多門之家，迷其出路，而被疑打破頭顱，及鉢盂，因此佛制執持錫杖。杖頭之處有三鬲，四鈷，安十二環，搖動作聲而驚覺。錫杖經云：「錫杖四鈷應四諦，環應十二因緣，中召明中道義，上頭應須彌頂，第二應須彌山，中央木應於空，下錯應須彌根。」乞食時每家門前，不應多搖，可二三度搖，無人問時，即須行去。三千威儀云：「持錫杖有二十五事：1爲地蟲故。2爲年老故。3分衛故。4出入見佛像，不得使頭有聲。5不得持杖入衆。6日中後不得復持杖出。7不得擔著肩上

。8.不得橫著肩上，以手懸兩頭。9.不得手掉前却。10.不得持杖至舍後。
。11.三師已持杖出，不得復持杖隨出。12.若四人共行，一人已持杖出，
不得復持杖隨後。13.至檀越家應杖，不得離身。14.至人門時當咳嗽，不
出應當便至餘處。15.設人出應當杖著左肘挾之。（兩頭平正）16.杖在室
中，不得使著地。17.當持至近臥床。18.當取拭之。19.不得使頭有聲。20.
欲持杖出，當從沙彌受，若白衣受。21.至病瘦家宿，應得暮杖。22.遠送
過去，當得暮杖。23.遠請行宿，應得暮杖。24.遠迎來者，應得暮杖。25.
常常至近，不得指人，若畫地作字。」又持錫杖不得著地，立時僧置左
足，尼置右足，不得使傾側。

執持錫杖，當願衆生，設大施會，示如實道。

唵。那唎嚩。那唎嚩。那唎吒鉢底。那唎帝。娜

夜鉢倅倅發吒。
。三遍

執持者，固執不動也。執持錫杖，據三壇正範謂：男以左手持，女以右手

持。大施會者，又名無遮大會，梵語般闍于瑟，（*Pancavarika-paris-*
ad.）不擇聖賢道俗貴賤，上下無遮，會一切人，普皆平等，行財法二施
也。維摩經云：「我昔日於父舍設大施會，供養一切沙門婆羅門，及諸外
道，貧窮下賤，孤獨乞人，期滿七日。」如者平等之義，實者不虛之義。
行宗記云：「真如平等，體離虛妄，故云如實。」言示如實道者，以真如
實相之道，平等普施，皆令聞法得益，究竟解脫也。

敷單坐禪

敷者，展開也。單者，禪堂坐牀也；卽所謂七尺單。碧巖錄云：「三尺
椽下，七尺單前，試去參詳看。」坐禪者，坐而思惟也。禪者，梵語具
云禪那；（*Dhyana.*）譯曰思惟，靜慮；以息慮凝心，究明心性之術
也。坐法有雙跏趺，及單跏趺；雙曰蓮華坐，單曰吉祥坐。爲沙門業務
之一。增一阿含云：「當念坐禪，勿有懈怠！」又云：「寶藏告曰：設
有比丘諸根闌鈍，（亦不精進）不堪任行禪法者，當修三上人法業。云

何爲三？所謂坐禪，誦經，佐勸業事。」止觀云：「居一靜室，或空閑地，離諸喧鬧，安一繩床，旁無餘座。九十日爲一期，結跏正坐，頂脊端直，不動不搖，不委不倚，以坐自誓。脇不拄床，況復屍臥，遊戲住立？」三千威儀云：「欲坐禪復有五事：1當隨時。2當得安牀。3當得端坐。4當得閑處。5當得善知識。」解脫道論云：「若坐禪人，得禪外行，不能得安定。此坐禪人，以二行應令起安定方便：一以因緣，二以受持。以十行從因緣起安定方便：1令觀處明淨。2遍起觀諸根。3曉了於相。4制心令調。5折伏懈怠。6心無味著。7心歡喜。8心定成捨。9離不學定人，親近學定人。10樂著安定。」數坐時應誦次偈：

若敷牀座，當願衆生，開敷善法，見眞實相。

眞實者，法離迷情，相絕虛妄，故曰眞實相。夫眞實相者，至極果體，妙絕拘累，本不可以見見，不可以方處期，不可以形量限，惟證乃知，體常湛然。

正身端坐，當願衆生，坐菩提座，心無所著。

唵。唵則囉。阿尼鉢羅尼。邑多耶莎訶。三遍

端坐者，結跏趺坐，正威儀也。薩婆多云：「跏趺坐者，將正心故，然始正身。異外道故，生人信心；故三乘人，皆以此悟道。」普賢觀經云：「一切業障海，皆從妄想生，若欲懺悔者，端坐念實相。」經謂若坐須臾頃，能滅恒沙罪。菩提座者，意指摩伽陀國，尼連河（Nairanjans.）側，菩提樹下之金剛寶座也。釋迦世尊於此成道，故曰菩提座。又達諸法之空寂，爲菩提之座也。心無所著者，離塵染而絕執著，捨愛纏而棄妄緣，清淨無爲，寸纖不著，是故如來號無所著至眞等正覺。

睡眠

臨睡之前，合掌面西，觀想念佛百聲千聲，或至萬聲，正心繫念，或想念阿字，方得就眠。十誦律云：「亂念不一心眠有五過失：1 難睡苦。

2 難覺苦。3 見惡夢。4 睡眠時善神不護。5 覺時心難入善覺觀法。」
僧護因緣經云：「汝見第一肉瓠者，非是肉瓠，乃是罪人。迦葉佛時，
是衆僧上座，不能禪誦，不解戒律，飽食熟睡，但能論說無益之語；精
膳供養，在先飲食。以是因緣入地獄中，作大肉瓠，火燒受苦，至今不
息！」三千威儀云：「睡眠有五事：1 頭首向佛。2 不得臥視佛。3 不
得雙伸兩足。4 不得向壁臥，亦不得伏臥。5 不得豎兩足，更上下足，
要當枕手，檢兩足累兩膝。」四分律云：「於初夜若行、若坐、常爾一
心，念除諸蓋；彼於中夜，側右脅累脚而臥，念當起時，繫相在明，
心無錯亂；至於後夜，便起思惟。若行若坐，常爾一心，念除諸蓋。」
僧祇律云：「不聽餓鬼臥，不聽阿修羅臥，不聽貪欲人臥；若仰向者阿修羅臥，覆地者
餓鬼臥，左脇臥者貪欲人臥；比丘應如獅子王顧身臥。」又云：「累兩
脚，合口舌，拄上斷，枕右手舒左手順身上。不捨念慧，思惟起想。不
得眠至日出。至後夜當起，正坐思惟己業。若夜惡眠不自覺轉者無罪。
若老病，若右脇有癰瘡無罪。比丘臥法應如是。若不如是，越威儀法。
」在床上臥不得誦經。不得倚壁臥。不得大欠。不得歎惜思念世間事。

以時寢息，當願衆生，身得安隱，心無動亂。

阿

。一氣念此字二十一徧

不得使床有聲。睡眠如法，便得身安調和。不貪睡眠，乃佛子修智之行。

佛制比丘初夜禪誦，中夜稍臥，後夜經行；以時者，即指中夜睡時也。寢者，臥也。息者，休也。安隱，又作安穩，身安心穩也。法華經云：「身意泰然，快得安穩。」法華文句云：「不爲五濁八苦所危，故名安；日倒暴風所不能動，故名穩。」宗鏡錄云：「安隱快樂者，則寂靜妙常，世事永息者，則攀援心斷。」動亂者，令心念散亂不住一處也。既息身以眠臥，心意泰然，萬籟俱寂，百念皆休，絕攀緣之想，離癡亂之行，寂靜妙常，湛然現顯，故曰心無動亂。

取水

梵語鉢里薩伐拏，（Parisravana.）譯曰瀘水羅。佛制戒已，諸比丘

不知當云何作，佛言：如杓形，若三角，若作宏墩，若作瀘瓶。若恐蟲出，聽沙在羅中，不應棄蟲水於地，還安著水中。緇門警訓云：「瀘囊乃行慈之具，濟物之緣，大行由是而生，至道因茲而剋。」三水要行法云：「衆生所用之水，其別有三：（一）時水；（二）非時水；（三）觸用水。（一）時水者，謂是沙彌俗人，自手瀘漉觀知無蟲，午前任受而飲。（若大僧觸染不得用）（二）非時淨水，謂大比丘及沙彌等用意之人，並須澡豆及土屑等連腕四指，咸須淨洗無有垢膩，瓦盆及羅，並須新淨，不與垢膩相染者方得。羅瀘此水，皆用銅椀銅杓，灰揩去膩，每日淨洗塵始得取水。若無此等可求，必漆木之器，不曾與觸膩相染，垢不停者，通用亦得。若用常水，可貯在淨瓶，淨瓶須是瓦。……此之淨水，時與非時，任情取飲，是佛別開，以其淨故，更不勞受。若比丘在非時中煎藥煮茶，作蜜漿等，皆用此水。……凡欲以水入口，若飲若漱，時與非時，皆須澡豆淨洗手，洗淨兩唇，漱口再三，方合飲水。……（三）觸用水者，但使無蟲，不論淨觸，卽得受用。謂添觸瓶向大小便處，及洗手足，更餘用，不得輒將入口，況食用耶？……」毗奈耶頌云：「順流河岸行，一一俱盧舍，善觀應可飲，異此卽不應。泝流隨取

處，觀瀘並如常；陂池水不流，觀於一尋內，井等取水處。……」

若見流水，當願衆生，得善意欲，洗除惑垢。

南無歡喜莊嚴王佛。南無寶髻如來。南無無量

勝王佛。唵。唵悉波羅摩尼莎婆訶。三徧

以清流之水，洗濯身形之穢，以法流之水，蕩滌心性之污。夫衆生心性，本自明淨，以煩惱垢惑之所染污。是故行者見流水時，應發願衆生皆得善意之欲，洗除無始惑垢。

若見大河，當願衆生，得預法流，入佛智海。

預法流者，預佛法之流也。又曰預流，亦曰入流，梵語罕路多阿半那。(Srotapanna.)一切聖道說法爲流，能相續流向涅槃故；初證聖果，創參聖列，故名預流。佛智有二，一名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，一名薩婆若。宗鏡錄云：「佛智者，即無礙解脫智。」法華經云：「諸佛智慧，甚深無

量，其智慧門，難解難入。」以佛之智慧，廣大無涯，甚深難測，故曰智海。

若見橋道，當願衆生，廣度一切，猶如橋梁。

梵語細觀（*Setu*）譯曰橋。卑下而忍人之凌辱，譬之如橋梁。註維摩經曰：「示行橋慢，而於衆生，猶如橋梁。」羅什法師曰：「言其謙下，爲物所凌踐，忍受無慢，猶如橋梁也。」又衆生沈迷生死苦海，菩薩發心而度脫之，亦如橋梁。大寶積經謂：過去久遠雪山王邊，有五百群象，世尊於中而爲象王，體貌可愛，大力有智。時是象群宿出在山，險難之處，惟有一道。爾時獵師見此象群，卽夜於險道中大作坑陷。作是念：此諸群象，當墮此中，得屬於我，隨我所取。夜作坑已，驅群象向險道坑。群象欲出，見有大坑，不能得過。時群象主以身橫在坑上爲橋，使五百群象，於脊上過，度脫險難。七佛所說神咒經云：「覆育一切衆生，猶橋船度人無厭。……願使我心猶如橋船，運度衆生無有疲厭。……菩薩摩訶薩於沒溺處，設大橋船，運度衆生無有疲厭。……」

浴佛

浴者，洒也，謂澡除身垢也。浴佛，又名灌佛。以香湯灌浴佛像，拂拭塵垢，經律詳載，功德廣大。印度教徒於平時行之，我國多於夏曆四月初八，佛生日行之。毗奈耶雜事云：「難陀（Nanda）苾芻越生死海，險難之處，能至安隱究竟涅槃，獲阿羅漢果。說自慶頌曰：『敬心奉沐浴，淨水及塗香，並修諸福田，獲殊勝報。』時諸比丘聞是說已，咸皆有疑，爲斷疑故，請問大師曰：『大德！難陀苾芻，先作何業，由彼得報金色之身？……』佛告諸苾芻：『難陀苾芻先作業果報，……由於昔時請毗婆尸佛，入浴室中，香湯澡浴，淨心發願。彼之善因，今爲佛弟，身作金色。』寄歸傳云：「詳夫修敬之本，無越三尊；契想之因，寧過四諦？然諦理幽邃，事隔蠱心，灌洗聖儀，實爲通濟。大師雖滅，形像尙存，翹心如在，理應遵敬。或可香華每設，能生清淨之心，或可灌沐恒爲，足蕩昏沈之業。以斯標念，無表之益自收，勸獎餘人，

有作之功兼利。冀希福者，宜存意焉！但西國諸寺灌沐尊儀，每於禺中（正午）之時，授事（職事）便鳴鍵椎，寺庭張施寶蓋，殿側羅列香瓶。取金銀銅石之像，置以銅金木石盤內。令諸妓女，奏其音樂。塗以磨香，灌以香水，以淨白氈，而揩拭之。然後安置殿中，布諸華綵。此乃寺衆之儀，令羯磨陀那（Karmadna譯維那）作之矣。然於房房之內，自浴尊儀，日日皆爲，要心無闕。……至於銅像，無問大小，須細灰甄末，揩拭光明，清水灌之，澄華若鏡。大者月半月盡，合衆共爲，小者隨己所能，每須洗沐。斯則所費雖少，而福利尤多。其浴像之水，卽舉以兩指，瀝自頂上，斯謂吉祥之水，冀求勝利。……洗敬尊容，生生值佛之業，華香致設，代代富樂之因，自作教人，得福無量。」新集浴像儀軌云：「每日浴像焚香，採衆名華，布散供養，禮拜讚佛，虔誠恭敬，旋遶日日，如是精勤，畢命爲期無替。每日清晨，若不修此供養，誓不自食。遠近諸國共同，無有不作之處。……其像唯除土木彩畫不可浴之，若是金銀寶玉銅鐵鍍石，如是等像，悉堪常浴。……衆既集已，共請明法阿闍梨，或舉衆中最尊上座。……阿闍梨親捧水瓶，灌沐佛像

，取彼長線，一頭繫瓶垂下，衆中人人捧線，合掌當心，專注虔誠，稱念諸佛。若有不及捧其線者，可取執前人身長衣，意如各各躬親自浴佛像之想也。乃至香水瓶次第傾盡一遍，即須替換。浴了佛像更安，未浴遍者，又更各添本類香水，如前灌沐。……既灌洗了，便以淨帛揩拭令乾，安於牀上，依位行列。即取塗香，人人各以無名指頭，搵取翹指當心。……灌浴供養，既已周備，阿闍梨取彼浴佛香水，灑自頂上，及灑大衆人人頭上。此是洗浴衆聖，萬德莊嚴吉祥福水，霑灑身上，並飲多少，能令身中煩惱消薄，漸次成就無上菩提。……法事既畢，禮拜辭佛，人擎一尊送回本處。此則西方浴佛常法。然後衆僧上堂方受其食。嗚呼悲哉！此方寂無知者。且佛像終身不曾一浴，煙熏塵坌鳥鼠穢污，舉國皆然，無能曉悟！設有浴者，粗習愚情，別造一裸體尊容，立於水器之內，以小杓洗。須慢心獻弄，殊無敬重之意，反招輕忽之罪。哀哉！不知敬田福之大也。」此則西域之俗日日浴佛，爲平常事。若依摩訶利頌及般泥洹等經，則爲四月初八佛生日行之；如灌洗佛形像經云：「佛言：所以用四月八日者，以春夏之際，殃罪悉畢，萬物普生，毒氣未行

，不寒不熱，時氣和適。正是佛之生日。諸善男子善女人，於佛滅後，當至心念佛無量功德之力。浴佛形像，如佛在時，得福無量，不可稱數。」「中夏多依此。浴佛形像，有種種功德，如浴佛功德經云：「1常有慚愧。2發淨信心。3其心質直。4親近善友。5入無漏慧。6常見諸佛。7恒持正法。8能如說行。9隨意當生，淨佛國土。10若生人中，爲大姓尊貴，人所敬奉，生歡喜心。11生在人中，自然念佛。12諸魔軍衆，不能損惱。13能於末世，護持正法。14十方諸佛之所加護。15速得成就五分法身。」

我今灌浴諸如來，淨智莊嚴功德聚，五濁衆生令離垢，同證如來淨法身。

如來者，梵語多陀阿伽陀。(Tathagata.)如者，眞如，謂乘眞如之道，來三界垂化，故名如來。淨智者，清淨之智也。由此淨智而現一切勝妙功德，利益衆生，莊嚴佛土。起信論云：「依法熏習，如實修行，功德滿足。破和合識，滅轉識相，顯現法身清淨智故。……依於淨智，能起一切

勝妙境界，常無斷絕。謂如來具足無量增上功德，隨衆生根，示現成就，無量利益。」莊嚴者，以善美飾國土，或以功德飾美法身，故云莊嚴。〔大集經云：「佛言：善男子——菩薩有四瓔珞莊嚴：一者戒瓔珞莊嚴，（持戒以離身之諸惡也。）二者三昧瓔珞莊嚴，（修禪定以離諸邪覺也。）三者智慧瓔珞莊嚴，（覺知聖諦以離諸顛倒也。）四者陀羅尼瓔珞莊嚴。」〕（持善使不失，持惡使不生也。）功德聚者，功德衆多也。〔涅槃經云：「右膝著地，以偈讚佛，無量功德聚，我今不能廣宣說。」大日經疏云：「諸佛一切功德聚在其中，是故世人爲求福故，悉皆恭敬供養。」五濁者，又名五濁五滓等；住劫中人壽二萬歲已後，有渾濁不淨之法五種，故曰五濁。〕（一）劫濁：二萬歲已後，見等之四濁起時也。（二）見濁：身邊見等之見惑也。（三）煩惱濁：貪瞋癡等一切修惑之煩惱也。（四）衆生濁：劫濁時之衆生，爲見濁煩惱濁之結果，人間之果報漸衰，心鈍體弱，苦多福少。（五）命濁：此亦爲前二濁之結果，壽命漸縮少，乃至十歲也。此中以劫濁爲總，以餘四濁爲別。劫濁中有四濁，以四濁之故爲劫濁也；又以四濁之見及煩惱二者爲濁之自體，以二者成衆生與命濁之二者也。離垢

者，具清淨之戒行，離煩惱之垢染也。維摩經云：「遠塵離垢，得法眼淨。」夫五濁衆生之垢既離，清淨皓潔之身自得，故曰同證如來淨法身。

讚佛

沐浴尊容，觀佛相好，應生歡喜之心，難遭之想，以清揚哀亮之音，微妙和雅之辭，讚仰佛乘。

讚佛相好，當願衆生，成就佛身，證無相法。
唵。牟尼牟尼。三牟尼薩嚩賀。

相好（*Laksana Vyājanā*）者，就佛身體而言：微妙之相狀可了別者，是謂之相；細相之可愛樂者，謂之好。大乘義章云：「福狀外彰，名之爲相，又表內德，亦名爲相。姿媚可愛，愜悅人情，說之爲好。」法界次第云：「相好乃同是色法，皆爲莊嚴顯發佛身。但相總而好別，相若無好，則不圓滿。輪王釋梵亦有相，以無好故，相不微妙，故次相而辦好也。」

「就應身則有三十二相，八十種好，就報身則有八萬四千乃至無量相好。觀無量壽經云：「心想佛時，是心卽是三十二相，八十隨形好。」又云：「無量壽佛有八萬四千相，一一相有八萬四千隨形好。」又相者粗相，好者更爲莊嚴之細相。智論云：「相粗而好細；衆生見佛則具相，好則難見故。又相者餘人共得，好者或共或不共。」無相者，涅槃真理，超絕衆相，以諸法空寂故。涅槃經云：「涅槃名無相。以何因緣名爲無相？善男子！無十相故。何等爲十？所謂色相、聲相、香相、味相、觸相、生、住、壞相、男相、女相、是名十相，無如是相，故名無相。」大乘義章云：「言無相者，釋有二義：一就理彰名，理絕衆相，故名無相。二就涅槃法相釋，涅槃之法離十相，故曰無相。」維摩詰經云：「一相無相爲二，若知一相，卽是無相。」

繞塔

繞者，旋繞。塔者，高積土石以藏身骨者，梵語窣堵波。(Stupa.)

不藏身骨者，曰制底。(Ghaitya.)或通稱之曰塔，繞塔者，旋繞長上，表恭敬愛慕之意。西域記云：「隨所宗事，多有旋繞，或唯一週，或復三匝。」賢者五戒經云：「旋繞三匝，表敬三寶，滅三毒。」三千威儀云：「繞塔有五事：1 低頭視地。2 不得踏蟲。3 不得左右顧視。4 不得唾塔前地上。5 不得中住與人語。」提謂經云：「繞塔得五福：1 後世得端正好色。2 得好音聲。3 得生天上。4 生王侯。5 得泥洹道。」

右繞於塔，當願衆生，所行無逆，成一切智。
南無三滿多。沒馱喃。唵。杜波杜波娑婆訶。

三編

右繞者，順正道也；吉祥意也；是故佛眉間白毫，胸中卍字，髻上螺髮，悉皆右旋婉轉。四分律云：「客比丘於塔邊左行過，護塔神瞋。佛言：不應左行過，右繞塔而過。」薩婆多毗婆沙云：「右繞者，順佛法故，所以右繞。」僧祇中：禮佛不得如啞羊；禮拜佛塔，應當右旋，如日月星繞須彌山；不得左旋。右繞佛塔功德經云：「右繞於佛塔，所得諸功德，我今

說少分，汝等咸善聽！……厭捨三有苦，成就出世智，斯由右繞塔。常在四念處，及以四正勤，四如意神足，斯由右繞塔。……滅一切煩惱，具足大威力，無漏六神通，斯由右繞塔。……得妙紫金色，相好莊嚴身，現作天人師，斯由右繞塔。……右繞於佛塔，獲此大善利。右繞於佛塔，所得諸功德，我今隨所聞，略說詎能盡！」寄歸傳云：「旋右者，梵云鉢喇特崎拏。（Pradakṣiṇa。）鉢喇字緣，乃有多義；此中意趣，事表旋行。特崎拏卽是其右。總明尊便之目，故時人名右手爲特崎拏，意是從其右邊，爲尊爲便，方合旋繞之儀。」旣右繞於佛塔，則遵佛制而順佛行，故曰所行無逆。依佛言教，如法修行，則能直趣薩婆若海，故云成一切智。

看病

看病者，看護病人也。梵網經云：「若佛子！見一切病人，常應供養，如佛無異。八福田中，看病福田，第一福田。」五分律云：「有一比丘懶惰，初不佐助衆事，亦不給侍和尚阿闍梨。得病無人看視，屎尿污身

不淨臭穢。佛按行房見，自爲洗浴，浣濯其衣，除去不淨，扶臥牀上。在邊安慰：「汝莫恐怖，汝今終不以此命過。」彼比丘聞已歡喜，佛復爲說種種妙法，遠塵離垢，於諸法中，得法眼淨。佛以是事集比丘僧。問阿難言：「某房比丘，何以無人看？」阿難具以事答。佛語阿難：「汝等所作非法，比丘無有父母，自不相看，誰看汝等？今聽諸比丘看病人。」四分律云：「汝曹比丘自今已去，應看病比丘，不應不看；應作瞻病人，不應不作瞻病人。若有欲供養我者，當供養病人。」律制具五德者，方聽看病：（一）知病人可食不可食，可食應與。（二）不惡賤病人大小便涕吐。（三）有慈愍心，不爲衣食。（四）能經理湯藥，乃至差，若死。（五）能爲病人說法，令病者歡喜己身於善法增益。僧祇律云：「應看病比丘，若不看者，越毗尼罪。」雖不作看護病者，但一見病人時，應誦次偈咒：

見疾病人，當願衆生，知身空寂，離乖諍法。

唵。室哩多。室哩多。軍吒利莎嚩賀。 三徧

無諸相曰空，無起滅曰寂。維摩經云：「不著世間如蓮華，常善入於空寂行。」心地觀經云：「今者三界大導師，座上跏趺入三昧；獨處凝然空寂舍，身心不動如須彌。」乖者，戾也。諍者，訟也。夫身之四百四病，皆因心念乖諍；苟知是身空寂，則乖諍之法可離，而疾病可除矣。

剃髮

剃髮者，剃除鬚髮，爲佛弟子出家之相，表去憍慢之法，且別於外道之出家，是爲三世諸佛之儀式也。秘藏寶論云：「出家者，剃頭染衣比丘等是也。」智度論云：「剃頭着染衣，持鉢乞食，此是破憍慢法。」毗奈耶雜事云：「時具壽牛臥苾芻，鬚髮皆長，上衣破碎，下裙垢惡，於一樹下，跏趺而坐。宮人遙見，各並驚惶！唱言大王：「有鬼！有鬼！」

『苾芻卽往入坎窟中。王聞聲已，卽便睡覺。拔劍走趁。問宮人曰：『鬼在何處？』答曰：『入豬坎窟中。』時王聞已，行至窟所。執劍而問：『汝是何物？』答言：『大王！我是沙門。』王曰：『是何沙門？』答曰：『釋迦弟子。』問曰：『汝得阿羅漢果耶？』……答言：『並不得。』王聞是已，轉更瞋怒，告大臣曰：『此是凡夫，犯我宮女，可將大蟻填滿窟中，蜇螫其身！』時有舊住天神近窟邊者，聞斯言已，便作是念：『此善沙門來依附我，實無所犯，少欲自居，非法惡王橫加傷害，我今宜可作救濟緣。』卽自變身爲一大豬，從窟走出。王見豬已，告大臣曰：『可將馬來，並持弓箭。』臣卽授與。其豬遂走急出花園，王隨後逐。時彼宮女告苾芻曰：『聖者可去，王極暴惡，或容相害！』時彼苾芻，急持衣鉢，疾行而去，漸至室羅伐城。……彼聞教已，卽詣佛所，如常致敬在一面立。世尊告言：『苾芻汝豈作如是非法惡形狀耶？』『實爾，大德！』『汝是癡人，於彼窟所，貪心戀着，深生愛樂。』佛告諸苾芻曰：『留長髮者，有如是過，是故汝等不應長髮，故長髮者，得越法罪。』……如佛所說所制，苾芻髮不應長。佛言：『我今開許蘭若

苾芻，頭髮極長可齊二指。居聚落人，量應減此。」涅槃經云：「惡比丘相，頭髮爪鬚，悉皆長利，爲佛所呵。」十誦律云：「六群比丘，頂留少髮，佛言：不聽留，若留者，突吉羅。」增一阿含云：「世尊告諸沙門，出家有五毀辱之法：云何爲五？1頭髮長。2爪長。3衣裳垢全。4不知時宜。5多有所論。」毗尼母論云：「剃髮法：但除頭上毛及鬚，餘處毛一切不聽却也。所以剃髮者，爲除憍慢自恃心故。」五分律云：「佛制半月剃髮。」四分律云：「極長二指，（因蘭若比丘開。）若二月一剃，此是極長。」資持記云：「今時不知教者，四季剃頭，誇爲高行，或拳鬚長爪，謂爲希奇。豈知內成破戒，外辱佛法。有識聞之，早須改轍！」

剃除鬚髮，當願衆生，遠離煩惱，究竟寂滅。
唵。悉殿都漫多囉。跋陀耶。娑婆訶。 三編

鬚者，頷下之毛也；髮者，頭上之毛也。寂滅者，梵名涅槃之譯語，其體寂靜，離一切之相，故云寂滅。維摩經云：「知一切法，皆悉寂滅。」又

云：「法本不然，今則無滅，是寂滅義。」智度論云：「滅三毒及諸戲論，故名寂滅。」無量壽經云：「超出世間，深樂寂滅。」一切煩惱，如鬚如髮，故剃髮時，應發願願一切衆生遠離煩惱；苟煩惱離，則得究竟涅槃。因果經云：「爾時太子，便以利劍，自剃鬚髮，即發願言：今落鬚髮，願與一切衆生，斷除煩惱及習障。」

沐浴

沐者，濯髮也。浴者，澡去身垢也。僧祇律云：「佛住王舍城，着城童子菴婆羅園。爾時着城童子，往至佛所，頭面禮足，却住一面。白佛言：『世尊！願聽諸比丘溫室浴，能除陰冷，得安樂住。』佛言：『聽溫室浴。……浴室應方作若圓作，當安戶作向，向法內寬外小，若一若二，安開向物通烟道。屋內應以磚石砌底作竈，令底廣上狹。去地半肘，通烟道邊安火杵。若竈在右邊，左邊安戶扇；若在左邊，右邊安戶扇。短作戶居令易開閉。應前作衣屋，安龍牙櫺懸衣處。若欲浴時，使園民

先掃屋間，塵埃蟲網，以水灑地淨掃，應辦薪炭釜鑊瓦。先安薪炭，然後打鍵椎。不得太早，著火令燃盡，乃打鍵椎。打鍵椎時，應知爲浴一切僧，爲浴徒衆，爲別屋隨事應去，若一切浴者，應次第去。應各自以腰帶繫衣作幟安衣架上。入時不得掉兩臂而入，一手遮前而入。一人入一人出，有後入者，先人應與處，不得越器物及長老比丘上過，當徐徐入。若和上阿闍梨在內者，不得在外待言何時出，應當脫衣入與揩洗。……若弟子揩時，不得一時舉兩手，當先令揩一臂，一手覆前竟已，次揩一臂。內水已閉戶而坐令身汗，當行油，若以盞子，若以手等行，屑末亦爾。……若近池水，得自恣用無罪。不聽露地裸浴，若水齊腰腋，得用無罪。」增一阿含云：「作浴室有五功德：1 除風。2 病差。3 除去塵垢。4 身體輕便。5 得肥白。」十誦律云：「洗浴得五利：1 除塵垢。2 治身皮膚令一色。3 破寒熱。4 下風氣調。5 少病痛。」四分律制：「比丘半月一浴，不得過；除病時，熱時，作時，風時，雨時，道行時。」不得在浴室小遺，不得共人語笑，不得共說世事。凡有瘡癬疥癩一切皮膚疾病，宜在後洗。上座未浴不得先浴，違者墮。洗浴時正

心默念次偈咒：

洗浴身體，當願衆生，身心無垢，內外光潔。

唵。跋折囉惱迦吒莎訶。

三遍

佛說溫室洗浴衆僧經云：「着域（Jivaka 譯能活等，良醫也。）長跪白佛言：『雖得生世，爲人疎野，隨俗衆流，未曾爲福。今欲請佛及諸衆僧，菩薩大士，入溫室澡浴。願令衆生，長夜清淨，穢垢消除，不遭衆患。唯佛聖旨，不忽所願！』佛告醫王：『善哉妙意！治衆人病，皆蒙除愈，遠近慶賴，莫不歡喜！今復請佛，及諸衆僧，入溫室洗浴；願及十方，衆藥療病，洗浴除垢，其福無量。一心諦聽！吾當爲汝先說澡浴衆僧，反報之福。』佛告着域：『澡浴之法，當用七物，除去七病，得七福報。何謂七物？1 然火。2 淨水。3 澡豆。4 蘇膏。5 淳灰。6 楊枝。7 內衣。此是澡浴之法。何謂除去七病？1 四大安隱。2 除風病。3 除濕痺。4 除寒冰。5 除熱氣。6 除垢穢。7 身體輕便，眼目精明；是爲除去衆僧七病。如是供養，便得七福。何謂七福？1 四大無病，所生常安，勇武丁健，衆

所敬仰。2 所生清淨，面目端正，塵水不著，爲人所敬。3 身體常香，衣服潔淨，見者歡喜，莫不恭敬。4 肌體濡澤，威光德大，莫不敬歎，獨步無雙。5 多饒人從，拂拭塵垢，自然受福，常識宿命。6 口齒香好，方白齊平，所說教令，莫不肅用。7 所生之處，自然衣裳光飾珍寶，見者悚息。』佛告耆域：『作此洗浴衆僧開士，七福如是。』佛頂尊勝陀羅念儀軌云：「在家出家護持本律儀戒，無所毀犯，以爲澡浴。或每日三時佛前發露懺悔，隨喜勸請，發願迴向以爲澡浴。」又云：「澡浴時觀一切法，本性清淨，我亦得清淨。」一切有部毗奈耶云：「法地福德津，清淨人所歎，智者於中浴，去垢不露身。」又云：「我浴淨戒水，灌以妙法器，智者共欽讚，能淨身心垢。」中本起經云：「道藏爲浴池，正水滿其淵，浴已三毒盡，三達快無變。」

洗脚

摩訶僧祇律云：「時舍利弗，著入聚落衣，持鉢入城，次行乞食。威儀

摩審，來去視瞻，屈伸俯仰，著衣持鉢，守攝諸根。心不外亂，似得妙法，潤澤之相。婆羅門見已，作是念：是沙門釋子，在於人間，現持威儀，至屏處已，必無法則。我當逐看，若見放恣，當以手拍頭。即便尋後。於是舍利弗，在聚落中，及阿蘭若處，威儀不改。到住處已，持鉢置一處，抖擻僧伽梨，髮鬢置常處。敷坐牀，持洗腳板，及盥水，自近而坐。復取革屣抖擻放地。次取巾拭膊，還取革屣以底相搭。合捉以巾拂之。次以水漬巾，拭一隻革屣鼻及綱紐，次拭根，次拭二者亦如是。還復拭初捉者腳指處；次拭腳跟處；還拭二者亦爾。次浣巾捩已曬之。次洗手。洗手已，以右手瀉水，左手洗左膊，次洗右膊，次洗腳。婆羅門見已發歡喜心。言：尊者淨潔如是，此殘水亦當可飲，我婆羅門事淨水法，不及是淨。時舍利弗因婆羅門發歡喜心，而爲說法，得法眼淨。」毗奈耶雜事云：「苾芻不應隨處洗足，然洗足處應在寺東南角。」

若洗足時，當願衆生，具神足力，所行無礙。

唵。嚩莎訶。

三編

神足力，又曰身如意通，（*Rddhividhi-inana.*）又名神境通。遊涉往來自在之通力，謂之神足通。自身得變現自在之通力，謂之身如意通。變現不可思議境界之通力，謂之神境通。無礙者，自在通達也。既得神足之力遊涉十方，往來通達自在，故曰所行無礙。

毗尼日用切要解終

迴向發願偈

| | | | |
|-------|-------|-------|-------|
| 稽首大覺尊 | 和南毗柰耶 | 敬禮優波離 | 畔睇諸賢聖 |
| 慈光威德力 | 普蔭周沙界 | 一切群生類 | 勤學尸羅法 |
| 以此毗尼教 | 匡扶正法眼 | 化度諸衆生 | 轉正妙法輪 |
| 願以此功德 | 迴向諸衆生 | 降服魔怨力 | 摧折生死軍 |
| 苦海作舟航 | 險道爲良導 | 具大智慧力 | 度脫諸迷情 |
| 時時常精進 | 生生無懣倦 | 恒施無畏施 | 覆護諸含靈 |
| 乃至一衆生 | 悉令入佛智 | 苟衆生未盡 | 我願亦無窮 |
| 普令學無爲 | 盡生死邊際 | 衆生旣度盡 | 方趣無餘滅 |

編後記

佛瑩

瑩也生逢末季，幸遇上乘，復得生法王家，爲如來之眷屬，喜慰何如！奈以報在女流，形多垢穢，劣習難除，爲三界衆生苦報之源，作六道群靈輪迴之本，惡名特甚，譏嫌尤多！以致不能參預首衆，廣聞群經，親近高德，受學毗尼；是以出家數載，依然故我，思憶前程，寧堪回首？竊瑩初生淨信於江，得觀佛經，感世事之無常，佛法之罕遇，於是皈依三尊，發願離塵。及後披剃於香島，圓具於曹溪，隨緣作務，方便診醫。雜務紛紛，終日冗冗，了無片時，參禮聖教，藉息狂心！故雖飲曹溪之水，不識其源，住寶林之山，罔知其貴。斯乃瑩根機淺薄，業障深重，不堪彫琢耳。且夫瑩之本願，志在巡經，明解然後起行；苟理解不明，云何能深入無爲之鄉，而攫取擇滅之果？是故瑩毅然決然，辭別曹溪之門，志求聖道，掩關斗室之內，心希明經。由是拜讀大藏，並研律乘，始知佛法興衰，繫在毗尼，僧伽悟解，必宗於戒。資持記云：「若乃盡無窮之生死，截無邊之業流，破無始之昏惑，證無

上之法身者，惟戒一門，最爲要術。諸佛稱歎，徧在群經，諸祖弘持，盛於前代。當須深信，勿自遲疑！固當以受體爲雙眸，以隨行爲兩足；受隨相副，雖萬行而可成，目足相資，雖千里而必至。」又經云：「若人信心恒生慚愧，好學戒者，佛法久住，是故欲佛法久住，先學毗尼藏。何以故？有饒益行者故。何謂饒益？若善男子，好心出家，律藏卽是父母。何以故？與其出家，令得具足，教學威儀，依止律藏，自身持戒，能斷他疑，若入僧中，無所畏懼。」良以戒律功深，令法久住，凡所施爲，並皆異世，以人則形服迴殊，以法則軌用有饒；住既與俗不同，雜行條然自別。由世隨相有，法逐相成，便能綱維，不墜於地。是知法有資人之用，人有弘法之能，非法則人亡，非人則法滅，人法相資，乃能久住耳。然而律法，重於行持，故宣公有行事鈔之著，體公有毗尼日用之集。前者惟嫌太繁，後者惜乎太簡；初學行人，豈易領解？豈不揣愚昧，爰於管見所及，於律藏中，搜集與毗尼日用緣起相符者，以註釋之。經數寒暑，書雖勉強完成，然而缺處仍多；如咒語除知一部份出於密部，餘則未知在何經論；偈文除大部份出於華嚴淨行品中，少部份出於律部及方等諸經，餘尙莫知所據；以故均未註其來源。惟有俟諸他

日再版時，能知其所以然者，再補註耳。今蒙

海翁上人，賜以編首之序，季禧居士題贈封面之書，衷心感激，特此致謝！

己丑歲彌陀聖誕後記於香港。

附坐禪用心記

總持圓明國師瑩山撰

夫坐禪者，直令人開明心地安住本分，是名露本來面目，亦名現本地風光。身心俱脫落，坐臥同遠離，故不思善不思惡，能超越凡聖，透過迷悟之論量，離却生佛之邊際。故休息萬事及放下諸緣，一切不爲六根無作，這箇是阿誰，不曾知名非可爲身，非可爲心，欲慮慮絕，欲言言窮，如癡如兀，山高海深。不露頂不見底。不對緣而照，眼明于雲外，不思量而通，宗朗于默說。坐斷乾坤全身獨露。沒量大人如大死人，無一翳遮眼。無一塵受足。何處有塵埃。何物作遮障。清水本無表裏。虛空終無內外。玲瓏明白。自照靈然。色空未分。境智何立。從來共住。歷劫無名。三祖大師，且名爲心；龍樹尊者，假名爲身。現佛性相表諸佛體。此圓月相無欠無餘。卽此心者便是佛也，自己光明騰古輝今，得龍樹變相，成諸佛三昧，心本無二相，身更異相像，唯心與唯身，不說異兼同，心變成身。身露相分，一波纔動萬波隨來。心識才起萬法競來。」所謂四大五蘊遂和合，四支五根忽現成；以至三十六物

十二因緣，造作遷流，展轉相續，但以衆法合成而有，所以心如海水。身如波浪，如海水外無一點波，如波浪外無一滴水，水波無別動靜不異，故云。生死去來真實人，四大五蘊不壞身。今坐禪者，正入佛性海，即標諸佛體，本有妙淨明心頓現前，本來一段光明終圓照，海水都無增減，波浪亦無退轉。是以諸佛爲一大事因緣，出現於世，直令衆生開示悟入佛之知見，而有寂靜無漏妙術。是謂坐禪，即是諸佛自受用三昧。又謂三昧王三昧。若一時安住此三昧，則直開明心地，良知佛道正門也；其欲開明心地者，放捨雜知雜解，拋下世法佛法，斷絕一切妄情，現成一實真心。迷雲收晴，心月新明。佛言，聞思猶如處門外，坐禪正還家穩坐。誠哉，若夫聞思，諸見未休，心地尙滯，故如處門外，只箇坐禪。一切休歇無處不通。故似還家穩坐，而五蓋煩惱，皆從無明起，無明者不明己也；坐禪者是明己也。縱雖斷五蓋，未斷無明非是佛祖。若欲斷無明，坐禪辨道，最是秘訣也。古人云：妄息寂生，寂生智現，智現真見。若欲盡妄心，須休善惡思，又須一切緣救都來放捨，心無思身無事，是第一用心也。妄緣盡時妄心隨滅，妄心若滅不變體現，了了常知，非寂滅法，非動作法，然所有技藝術道醫方占相，皆當遠離。況乎

歌舞妓樂喧諍戲論名相利養，悉不可近之；頌詩歌詠之類，自雖爲淨心因緣。而莫好營；文章筆硯擲下不用，是道者之勝躅也，是調心之至要也。美服與垢衣俱不可著，用美服者生貪，又有盜賊畏，故爲道者障難，若有因緣。若有人施與。而不受者古來嘉蹤也。縱本有之又不照管，盜賊劫奪，不可追尋悵惜也。垢衣舊衣者，浣洗補治去垢膩，令淨潔而可著用之；不去垢膩身冷病發，又爲障道因緣也。雖然不管身命，衣不足食不足睡眠不足，是名三不足，皆退惰因緣也。一切生物堅物乃至損物不淨食，皆不可食之，腹中鳴動身心熱惱，打坐有煩；一切美食不可耽著，非但身心有煩，貪念所未免也，食祇取支氣不可嗜味，或飽食打坐，發病因緣也。大小食後不得輒坐，暫經少時乃堪可坐。凡比丘僧必可節量食，節量食者：謂涯分也。三分中食二分餘一分，一切風藥胡麻薯蕷等，常可服之，是調身之要術也。凡坐禪時，不可靠倚牆壁禪椅及屏障等，又莫當風烈處而打坐，莫登高顯處而打坐，皆發病因緣也。若坐禪時，身或如熱或如寒，或如澀或如滑，或如堅或如柔，或如重或如輕，或如驚覺，皆息不調，必可調之；調息之法：暫開張口長息則任長，短息任短，漸漸調之，稍稍隨之，覺觸來時自然調適，而後鼻息可任

通而通也。心若或如沈或如浮，或如朦或如利，或室外通見，或身中通見，或見佛身或見菩薩，或起知見，或通利經論，如是等種種奇特種種異相，悉是念息不調之病也。若有病時，安心於兩趺上而坐；心若昏沈時。安心於髮際眉間。心若散亂時。安心於鼻端丹田。居常坐時安於心左掌中。若坐久時雖不必安心。心自不散亂也。復如古教。雖照心家訓。不可多見之。書之聞之。多則皆亂心之因緣也。凡疲勞身心。悉發病因緣也。火難水難風難賊難。及與海邊酒肆姪房寡女處女妓樂之邊。並莫打坐。國王大臣權勢家多欲名聞戲論人。亦不得近住之。大佛事大造營。最難爲善事。專坐禪人不可修之。不得好說法教化散心亂念從是而起。不得好樂多衆貪求弟子。不得多行多學。極明極暗極寒極熱乃至遊人戲女處。並莫打坐。叢林之中。善知識處。深山幽谷。可依止之。緣水青山是經行之處，谿邊樹下是澄心之處也。觀無常不可忘。是勵探道心也；坐褥須厚敷。打坐安樂也；道場須清潔。而常燒香獻華。則護法善神及佛菩薩影向守護也；若安置於佛菩薩及羅漢像。一切惡魔鬼魅不得其便也。常住大慈大悲。坐禪無量功德。迴向一切衆生。莫生憍慢我慢法慢。此是外道凡夫法也，念誓斷煩惱誓證菩薩。只管打坐一

切不爲。是參禪要術也。常可濯目洗足身心間靜威儀齊整。應捨世情。莫執道情。法雖不可慳。然不請莫說。守三請從四實。十欲言九休去。口邊醜生如臘月扇。如風鈴懸虛空不問四方風。是道人風標也。只以法而不貪於人。以道而不貢於己。便是第一用心也。夫坐禪者。非干教行證。而兼此三德。謂證者以待悟爲則。不是坐禪心，行者以真履實踐。不是坐禪心。教者以斷惡修善。不是坐禪心。禪中縱立教。而非居常教。謂直指單傳道。舉體全說話。語本沒章句。意盡理窮處。一言盡十方。絲毫未舉揚。是豈不佛祖真正之教乎。或雖談行又無爲行。謂身無所作口無密誦心無尋思。六根自清淨。一切不污染。非聲聞十六行。非緣覺十二行。非菩薩六度萬行。一切不爲。故名爲佛。只安住諸佛自受用三昧。遊戲菩薩四安樂行。是豈不佛祖深妙之行乎。或雖說證無證而證。是三昧王三昧。無生智發現三昧。一切智發現三昧。自然智發現三昧。如來智慧開發明門。大安樂行法門所發。超聖凡格式。出迷悟情量。是豈不本有大覺之證乎。又坐禪者。非干戒定慧。而兼此三學。謂戒是防非止惡。坐禪觀舉體無二。拋下萬事休息諸緣。佛法世法不管。道情世情愛忘。無是非無善惡。何防止之有乎。此是心地無相戒也。定

是觀想無餘。坐禪脫落身心捨離迷悟。不變不動不爲不昧。如癡如兀如山如海。動靜二相了然不生。定而無定相。無定相故名大定也。慧是簡擇覺了，坐禪所知自滅。心識永忘。通身慧眼無有簡覺。明見佛性本不迷惑。坐斷意根廓然瑩徹。是慧而無慧相。無慧相故名大慧也。諸佛教門一代所說。無不總收戒定慧中。今坐禪者無戒不持。無定不修。無慧不通。降魔成道轉輪涅槃。皆依此力。神通妙用放光說法。盡在打坐也。且參禪亦坐禪也。欲坐禪者。先靜處宜焉。茵褥須厚敷莫教風煙入。勿令雨露侵。護持容膝地。清潔打坐處。雖有昔人坐金剛座。坐磐石上之蹤跡。亦無不有坐物。坐處當應晝不明。夜不暗。冬煖夏冷。是其術也。放捨心意識。休息念想觀。勿圖作佛。勿管是非。護惜光陰如救頭然。如來端坐少林面壁。打成一片都無他事。石霜擬枯木。太白責坐睡。不用燒香禮拜念佛修懺看經持課。祇管打坐始得。大抵坐禪時可搭袈裟。莫略。蒲團非全支趺坐。自趺坐半而後至脊骨下。是佛祖之坐法也。或結跏趺坐。或半跏趺坐。結跏法者。先以右足置左膝上。以左足置右膝上。而寬繫衣物。可令齊整。次以右手安左足上。以左手安右手上。兩手大指相拄近身。拄指對頭當對臍安。正身端坐。不得左側右傾前躬

後仰。耳與肩鼻與臍必俱相對。舌拄上腭。息從鼻通。脣齒相著。眼須正開。不張不微。如是調身已。欠氣安息。所謂開口吐氣一兩息也。次須坐定搖身七八度。至麤至細兀兀端坐也。於此思量箇不思量底。如何思量。謂非思量此乃坐禪要法也。直須破斷煩惱親證菩薩。若欲定起。先兩手仰安兩膝上。搖身七八度。自細自麤開口吐氣。伸兩手撩地。輕輕起座徐徐行步。須順轉順行。坐中若昏睡來。常應搖身或張目。又安心於頂上髮際眉間。猶未醒時。引手應拭目。或摩身。猶未醒時。起座經行。正要順行。順行若及一百許步。昏睡必醒。而經行法者。一息恒半步。行亦如不行。寂靜而不動。如是經行。猶未醒時。或濯目冷頂。或誦菩薩戒序。種種方便勿令睡眠。當觀生死事大無常迅速道眼未明昏睡何爲。昏睡頻來應發願云。業習已厚故今被睡眠蓋。昏蒙何時醒。願佛祖垂大悲拔我昏重苦。心若散亂時。安心於鼻端丹田。數出入息。猶未休時。須一則公案提撕舉覺。謂是何物恁麼來。狗子無佛性。雲門須彌山。趙州栢樹子等。沒滋味談。是其所應也。猶未休時。向一息截斷兩眼永閉端的。打坐工夫。或向胞胎未生不起一念已前。行履工夫。二空忽生散心必歇。起定之後。不思量而現威儀時。見成卽公案。不回

互而成修證時。公案卽見成。朕兆已前之消息。空劫那畔之因緣。佛佛祖祖靈機樞要。唯此一事也。直須休去歇去。冷湫湫地去。一念萬年去。寒灰枯木去。古廟香爐去。一條白練去。至禱至禱

坐禪用心記

毗尼日用切要解 功德主名錄

委印文號：104081

二一、〇〇〇元：三寶弟子。

以上計新台幣：二一、〇〇〇元，恭印一、〇〇〇本。

回向：天下和順，日月清明，風雨以時，災厲不起，國豐民安，兵戈無用，

崇德興仁，務修禮讓，國無盜賊，無有冤枉，強不凌弱，各得其所。

祝願法界一切有情，所有六道四生，宿世冤親，現世業債，咸憑法力，悉得解脫。

祝願現生者增福延壽，發菩提心，常隨佛學，勤修精進，利濟群生。

祝願已故者往生淨土，同出苦輪，共登覺岸。

附記：本會接受善信委託，代印經書、佛像，其必要之費用，均經本會審慎評估；若有結餘，均續作本會之印（購）經書及運費，為施主廣積陰德，歡迎十方大德善加利用。

普為出資及讀誦受持
輾轉流通者回向偈曰

願以此功德
消除宿現業
增長諸福慧
圓成勝善根
所有刀兵劫
及與饑饉等
悉皆盡滅除
人各習禮讓
讀誦受持人
輾轉流通者
現眷咸安樂
先亡獲超昇
風雨常調順
人民悉康寧
法界諸含識
同證無上道

佛曆二五五九年／西元二〇一五年三月

毗尼日用切要解

發行人：簡豐文

出版者：財團法人佛陀教育基金會

地址：100 台北市杭州南路一段五十五號十一樓

網址：<http://www.budaedu.org>

E-mail：budaedu@budaedu.org

電話：(02) 2395 1119

傳真：(02) 2391 1341

劃撥戶名：財團法人佛陀教育基金會

郵局劃撥帳號：〇七六九九七九

銀行名稱：台灣銀行城中分行（請於電匯或轉帳後告知本會用途）

銀行帳號：〇四五〇〇四五九七五〇三

本會經書免費結緣之請取方式如下：

(一) 親臨本會三樓講堂。(二) 利用傳真：(02) 23965959

(三) 撥打電話：(02) 23951198 分機：11 / 12

(四) 網址：<http://www.budaedu.org/books/>。(五) 寫信指定：本會法寶流通股。

輾轉流通者

現眷咸安樂

先亡獲超昇

風雨常調順

人民悉康寧

法界諸含識

同證無上道

◎ 本會經書，歡迎翻印（請勿增刪），贈送流通，功德無量。

◎ 本會交通：

※ 捷運：善導寺站 5 號出口，至杭州南路右轉，過兩個紅綠燈。

※ 公車站牌：審計部站 → 212、299、232、205、276、605、257、262

台北商業技術學院 → 253、297、237 仁愛路二段 → 253、297 開南商工 → 208

仁愛路、杭州南路（紹興街）口 → 630、270、263、245、621、651、37、261

行政院新聞局出版事業登記證局版臺業字第 三 八 六 九 號



恭印：一〇〇〇本

流水號：13051
書號：CH843-03

